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准印证号：粤〇L0150203号

廣東 盟訊

2019.1

中共广东省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黄宁生走访民盟广东省委机关
盟省委助力乡村振兴活动启动仪式暨医疗专家义诊活动在清新举行
盟省委召开2019年省“两会”盟员座谈会

专题：省“两会”

中国民主同盟广东省委员会 主办



◀2月20日，中共广东省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黄宁生走访民盟广东省委机关，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民盟广东省委主委王学成陪同并介绍有关情况。



▲2月24日，民盟广东省委助力清新区乡村振兴活动启动仪式暨医疗专家义诊活动在清新区浸潭镇卫生院举行。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程昆、汪华侨，民盟清远市委会主委、清远市政协副主席陈建华等出席了启动仪式。



▲1月17日，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副主委汪华侨率队到茂名开展组织建设和社会服务活动。



▲2月23日，民盟深圳市委六届五次盟员大会隆重召开。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深圳市委主委，深圳副市长吴以环，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中共深圳市委统战部副部长唐向群等出席会议。



▲1月27日，在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汪华侨代表民盟广东省委题为《关于建立粤港澳大湾区传染性疾病预防一体化防控体系的建议》的大会发言。

廣東盟訊

题字：许崇清

2019年第1期

(总第387期)

主 办

中国民主同盟广东省委员会

<http://www.gdmm.org.cn>

总 编 辑：程 昆
副 总 编 辑：朱 虹
主 编：郑江林
副 主 编：肖 莉
责 任 编 辑：王 祥
编 辑：詹 辰
杨 菁
李清璽
何 晶



民盟广东省委微信公众号

目 录

盟务要闻

- 3 中共广东省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黄宁生走访民盟广东省委机关
- 3 王学成等盟省委领导出席中共广东省委党外人士情况通报会
- 4 盟省委召开2019年省“两会”盟员座谈会
- 4 盟省委助力乡村振兴活动启动仪式暨医疗专家义诊活动在清新举行
- 5 吴以环程昆出席民盟深圳市委六届五次盟员大会
- 5 盟省委学习贯彻全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工作会议精神
- 6 卢传坚、程昆出席民盟广州中医药大学基层委员会2018年总结大会
- 6 盟省委机关干部职工赴深圳参观“广东改革开放40周年展览”
- 7 程昆出席民盟广东省委对口清远市清新区开展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座谈会
- 7 张志兵出席广东省高院党外人士座谈会
- 8 程昆汪华侨率队到茂名开展组织建设和社会服务活动
- 8 盟省委召开2019年省“两会”媒体见面会
- 9 汪华侨在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作大会发言

专题：省“两会”

- 10 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首设“委员通道” 张志兵、丁邦晗委员亮相接受采访
- 11 【南方日报】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举行记者会 邓文基就粤港澳大湾区发展建言献策
- 11 【南方都市报】民盟广东省委建议 加快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
- 12 【广州日报】民盟广东省委建议进一步发挥退休人才作用
- 12 【南方都市报】民盟广东省委建议：给男性放育儿假 提升父亲育儿参与率
- 13 【信息时报】民盟广东省委建议粤港澳合作创办“湾区科技大学”
- 13 【新快报】民盟广东省委提案：建议建设会展智能制造升级示范基地

MU LU

建言献策

- 14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加快推进粤北生态特别保护区建设
- 15 推进校企精准对接 精准育人 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
- 16 关于全面提升我省乡村治理法治化水平的建议
- 18 民盟广东省2018年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情况统计

“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活动

- 26 以“清福文化”为依托打造服务粤港澳大湾区旅游休闲区
- 26 民盟揭阳市召开2018年度总结大会
- 27 民盟汕头市委前往永新村考察美丽乡村建设情况
- 27 民盟中山市代表赴西柏坡参加主题教育实践活动
- 28 民盟肇庆市委3件提案获肇庆市政协表彰
- 28 民盟东莞市委开展社会服务进社区活动
- 28 民盟清远市委：用好“党派直通车” 多渠道反馈社情民意
- 29 民盟湛江市委积极履职 硕果累累
- 29 民盟韶关市委重点提案受表彰
- 30 民盟茂名市委2019年参加市“两会”议政情况综述
- 30 江门盟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两会”积极参政履职
- 30 民盟河源市基层委员会到翁源县考察乡村振兴与兰花产业发展

理论研究

- 31 关于民主党派自身建设问题的思考与建议 王咏赋
- 35 人民政协制度的法治化研究 李广辉

盟员风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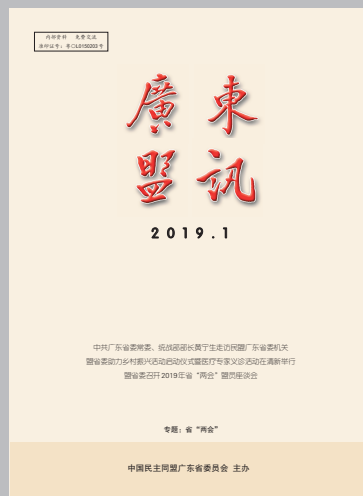
- 40 四位盟员被任命为政府机构职能部门正职
- 41 王晓华：我们都是追梦人

文苑

- 44 风雨同舟驶向共和 迟云平
- 45 以再造的姿态提升珠三角城市影响力 路骏峰

大事记

- 46 民盟广东省委2019年1-2月大事记（2019.1.1——2019.2.28）



编印单位

民盟广东省委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

华强路7号（510623）

电话（020）87385802 87363200

传真（020）87386873

电子信箱 xcc@gdmm.org.cn

印刷单位 省委办公厅印刷厂

印数 7000册

发送对象 广东省民盟成员

及各有关单位

印刷日期 2019年2月28日

中共广东省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黄宁生 走访民盟广东省委机关

2月20日下午，中共广东省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黄宁生走访民盟广东省委机关，了解新时代广东民盟参政党建设情况，勉励广东民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各项工作，深化政治交接，加强自身建设，为广东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民盟广东省委主委王学成陪同并介绍有关情况。

黄宁生参观了民盟广东省委机关盟员之家，看望机关全体干部。他对过去一年广东民盟立足自身特点和优势，积极参政议政、建言献策等方面的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他强调，今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省各民主党派要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深入推进“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工作，深化“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活动，巩固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坚持好、发展好、完善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型政党制度。要坚持主动服务发展大局，聚焦省委“1+1+9”工作部署，围绕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打好三大攻坚战等，充分发挥人才和智力优势，为广东高质量发展凝聚共识、凝聚人心、凝聚智慧、凝聚力量。要坚持加强自身建设，培养造就政治坚定、代表性强、品行良好、作风过硬的高素质代表人士队伍，为开创广东改革发展新局面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中共广东省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郭汉毅，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秘书长朱虹陪同走访。
(盟粤宣)



王学成等盟省委领导出席中共广东省委党外人士情况通报会

1月5日下午，中共广东省委在广州召开情况通报会，向省各民主党派、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民族宗教界人士代表通报中共广东省委十二届六次全会精神。中共广东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傅华出席并讲话。

傅华指出，学习贯彻好中共广东省委十二届六次全会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省的重大政治任务。要深刻认识全会精神的精神实质和重大意义，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省委决策部署上来，为实现全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全面开创广东工作新局面提供最广泛的力量支持。

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民盟广东省委主委王学成，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程昆、王雪华、邓文基、张志兵，秘书长朱虹参加会议。
(盟粤宣)

盟省委召开2019年省“两会”盟员座谈会

1月26日，民盟广东省委在广州召开省“两会”盟员座谈会。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民盟广东省委主委王学成出席会议并讲话。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程昆、李丽娟、邓文基、张志兵、汪华侨，秘书长朱虹等参加省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和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的盟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盟省委副秘书长、各部门负责人等近50人出席会议。会议由程昆主持。

王学成在讲话中对参会的盟员省人大代表和省政协委员提出了三点要求：一是要讲政治，自觉维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二是要讲纪律，要自觉遵守人大、政协章程及有关规定。三是要尽职责，作为人民的代表，在履职工作中要切实加强与群众联系，了解民情、集中民智、汇集民意，积极反映社情民意。

程昆通报了盟省委2018年各项工作情况以及

2019年提交省政协发言和提案的情况。2018年盟省委先后被民盟中央授予民盟组织工作先进集体、思想宣传工作先进单位、社会服务工作先进集体、参政议政工作优秀成果奖、传统教育基地建设先进部门、盟员之家建设先进部门和民盟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先进单位三等奖等荣誉。两项提案被列入马兴瑞省长和省政协王荣主席重点督办提案，被评为2018年省政协优秀提案。2019年，盟省委共向省政协会议提交了大会发言6篇、提案20件，重点从聚焦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教育民生、乡村振兴战略、创新驱动发展和绿色发展等方面提出相关的建议。

会上，蔡幸生、王晓华、吴有必、黄晓霞、邱灼雄、李静波、叶农、吴振先、王丰、邱静、丁邦晗等盟员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先后介绍了他们为省两会所做的准备以及所提交的提案建议情况。

(盟粤参)

盟省委助力乡村振兴活动启动仪式暨 医疗专家义诊活动在清新举行

2月24日上午，民盟广东省委助力清新区乡村振兴活动启动仪式暨医疗专家义诊活动在清新区浸潭镇卫生院举行。出席启动仪式的领导有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汪华侨，民盟清远市委主委、清远市政协副主席陈建华，民盟广东省委社会服务处处长林春鹏，中共清远市委统战部副部长梁思，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欧建宽等。

在医疗专家义诊活动现场，浸潭镇卫生院人头攒动，当地患者翘首以待。一些患者得知有广州三甲医院的儿科、外科、内科、中医科、神经外科、影像科知名专家教授前来义诊服务，早早就来到卫生院的小广场上等候，对专家一行报以热烈的掌

声。义诊活动从当天上午10点持续到了下午2点，获得了当地群众的一致好评。据不完全统计，义诊活动免费诊治患者300余人。

启动仪式后，程昆还召集各级相关部门负责人召开座谈会，就如何做好下一步帮扶工作进行交流和探讨。

活动期间，汪华侨带着相关人员实地走访浸潭镇卫生院，了解卫生院发展运营情况，并对卫生院的人才培养、基层卫生服务可持续发展等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中山大学丘小汕、程木华、刘云江、余深平、李文胜，中医药大学冼建春、韦品清、甄宏鹏等专家参加了启动仪式和义诊活动。

吴以环程昆出席民盟深圳市委六届五次盟员大会

2月23日下午，民盟深圳市委六届五次盟员大会隆重召开，会议总结2018年并部署2019各项盟务工作。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深圳市委主委，深圳市委副书记吴以环，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中共深圳市委统战部副部长唐向群等出席会议。会议由民盟深圳市委副主委赵杰主持。

会议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对深圳重要批示指示精神，传达了省、市“两会”精神和王伟中书记在市委常委扩大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并对全盟各基层组织、广大盟员进一步加强学习重要讲话精神等提出要求。

受民盟广东省委主委王学成委托，程昆到会祝贺，并宣读了王学成主委对民盟深圳市委的批示。民盟省委高度肯定了深圳民盟、广大盟员为特区四十年改革开放大业积极建言献策，作出应有贡献，更成为了广东民盟事业的生力军、主力军！希望深圳民盟新的一年，牢记职责使命，开拓进取，为广东改革开放再出发，全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吴以环在会上作了题为《砥砺前行再出发 努

力把深圳民盟建设成为新时代高水平参政党地方组织》工作总结。她从思想建设、履职建言、组织建设、机关建设等方面全面总结回顾了深圳民盟2018年工作，特别是“民盟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暨深圳民盟成立30周年”系列活动的成功举办，受到了广泛好评，并获民盟中央表彰。2018年，民盟深圳市委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中共十九大精神，牢记丁仲礼主席关于“努力把深圳民盟建设成为新时代高水平参政党地方组织”的嘱托，在民盟省委和中共深圳市委的领导下，在中共市委统战部的指导帮助下，不忘合作初心，提高政治站位，全面推进自身建设，持续打造“学习、团结、活力、提升”的参政党地方组织，不忘履职使命，努力参与改革发展大局，各项盟务工作呈现良好态势，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民盟广东省委组织处处长孙建通，中共深圳市委统战部党派处处长还光荣，民盟深圳市委副主委黄险峰、林良浩、李水生、朱东波，秘书长张俞强，市委常委、委员和全市各基层组织盟员500余人等参加大会。
(民盟深圳市委)

盟省委学习贯彻全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工作会议精神

2月27日下午，民盟广东省委组织全体机关干部集中学习贯彻全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工作会议精神。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主持学习，并传达了中共广东省委书记李希在全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内容。

讲话内容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重要论述，全面准确领会党中央战略意图，确保粤港澳大湾区建

设沿着正确方向推进；要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工作，扎扎实实抓好《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任务落地落实，推动大湾区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要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协调，举全省之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程昆还对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林少春在会上所做的《广东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广东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2019年工作要点》等讲话作了相关说明。

(盟粤宣)

卢传坚、程昆出席民盟广州中医药大学 基层委员会2018年总结大会

1月9日晚，民盟广州中医药大学基层委员会2018年总结大会在广州中医药大学三元里校区举行。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广州中医药大学委员会主委卢传坚，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广州中医药大学党委统战部部长郑维群，民盟广东省委办公室副主任黄慧，民盟广州中医药大学基层委员会副主委邱灼雄、丁邦晗等52位盟员参加了会议。

会上，卢传坚代表基层委员会对民盟广东省委和广州中医药大学党委的坚强领导和大力支持表示感谢。她指出，2018年是基层委员会奋斗的一年，收获的一年，所取得的各项成绩是全体盟员共同努力的结果。

程昆在会上发表了热情洋溢的讲话。他高度肯定了基层委员会2018年的工作，勉励全体盟员积极学习和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继续加强组织建设，利用好专业优势做好社会

服务工作。同时加强个人修养，做好自身的工作，为所在的广州中医药大学建设贡献力量。

邱灼雄代表基层委员会对2018年基层委员会的工作进行了总结，从“奋斗立功做好本职工作、组织建设、参政议政、社会服务”等方面给大家汇报了基层委员会过去一年所做的工作和取得的优异成绩。在社会服务方面，基层委员会积极响应民盟广东省委号召，组织大小义诊10次，开展医疗健康培训讲座近30场，覆盖人群近2000人。在参政议政方面，总共向全国政协和广东省政协提交高质量提案6个，均被采纳和答复。其中卢传坚在全国政协大会提交的“建议破解药物临床试验工作的瓶颈问题”的提案受到中央统战部的重视和采用，并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答复，丁邦晗提交的“关于急救知识纳入中小学教材的建议”的提案已被广东省教育厅采纳。

(民盟广州中医药大学基层委员会)

盟省委机关干部职工赴深圳参观“广东改革开放40周年展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1月4日，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秘书长朱虹率领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到深圳参观“大潮起珠江——广东改革开放40周年展览”。

展馆实景再现改革开放大潮，多媒体影像呈现发展画卷，艺术作品书写梦想伟力，超强体验互动无处不在，着力突出思想性、历史性、科技性和艺术性，全面、生动和立体地展示了广东改革开放40年的壮阔历程和辉煌成就，展示了广东坚持改革不停顿、开放不止步，奋力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当好“两个重要窗口”的生动实践。

通过参观展览，盟省委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倍感振奋、备受鼓舞，进一步坚定了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念和坚持改革开放的信心和决心。大家纷纷表示，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高举改革开放伟大旗帜，将改革开放进行到底，为推动广东在更高起点、更高层次、更高目标上把改革开放不断向纵深发展，努力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应有贡献。

(盟粤宣)

程昆出席民盟广东省委对口清远市清新区 开展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座谈会

2月21日下午，民盟广东省委对口清远市清新区开展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座谈会在清远市清新区举行。盟省委专职副主委、对口清远市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程昆率专家组一行出席了座谈会。清远市政协副主席、盟市委主委陈建华，盟省委对口清远市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人、社会服务处处长林春鹏，清远市清新区人民政府副区长郑伟其，以及盟省委对口清远市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领导小组专家组成员、中山大学岭南学院精算中心主任宋世斌，以及中共清远市委统战部、清新区委统战部，清远市农业农村局（市扶贫办）、清新区委农办（区扶贫办），民盟清远市委、清新区委等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了座谈会。

会上，程昆强调，“民主党派对口开展脱贫攻坚民主监督，是中共中央赋予民主党派的一项新任务，是民主党派履行民主监督职能的新领域，也是

民主党派积极参与扶贫攻坚的新途径。”他要求，在开展工作中要深化思想认识，切实增强民盟广东省委对口清新区开展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通过开展脱贫攻坚民主监督，更加全面地了解清新区脱贫攻坚工作推进和落实情况，充分发挥民盟智力优势，对存在困难和问题，提出更具针对性和建设性的意见建议，通过民主党派的渠道把意见和建议反馈给中共广东省委和中共清远市委，切实提高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实效，助力清新区脱贫攻坚。

座谈会结束后，中共清远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刘汉球，中共清远市委统战部副部长梁思与盟省委一行继续围绕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进行了座谈。随后，盟省委对口清远脱贫攻坚民主监督专家组成员、联络工作站成员召开了会议，围绕工作机制和具体内容进行了协商和交流。

（唐锋）

张志兵出席广东省高院党外人士座谈会

1月23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召开座谈会，听取省各民主党派、工商联负责人及无党派人士代表对全省法院工作的意见建议。广东高院院长龚稼立出席会议并作了讲话，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张志兵代表盟省委出席会议并作发言。出席会议的还有中共广东省委统战部副部长李阳春，广东高院副院长杨正根、胡鹰，省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的领导及广东高院各有关部门负责人。

张志兵在发言中对改革开放40年来广东法院在加快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加快推进司法领域

全面深化改革，履行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等各项工作等方面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对全省法院系统长期以来对广东民盟参政议政履职工作的支持和帮助、对民主党派意见建议的重视表示感谢，并围绕我省司法改革从加快完善配套制度、关注法官履职保障和身心健康问题、重视粤港澳大湾区司法制度衔接和一体化安排等三个方面提出了建议。

（盟粤参）

程昆汪华侨率队到茂名开展组织建设和社会服务活动

1月17日至20日，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副主委汪华侨率队到茂名开展组织建设和社会服务活动。

17日，程昆与中共茂名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黄玉华就民盟茂名市委组织建设工作进行了深入的沟通交流。18日，程昆听取了民盟茂名市委副主委王国林对茂名民盟近期工作的汇报。随后实地调研了茂名“盟员之家”的建设情况。程昆对民盟茂名市委近期的工作及“盟员之家”的建设给予充分的肯定，并对茂名民盟的组织建设及基层组织活动等方面工作提出了指导性的意见和建议。

19日上午，程昆、汪华侨一行到茂名市人民医院参加由民盟广东省委、民盟中山大学北校区总支、民盟茂名市委联合开展的医疗能力提升工程活动和义诊活动。此次活动共有30多位盟员专家到茂名市人民医院开展了相关的讲座、查房、义诊等活动，部分盟员专家还到茂名民盟对口扶贫村——高州市分界镇谢宵村进行了义诊。这次的社会服务活动既为提升茂名的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供了很大的帮助，也为谢宵村的村民提供高水平的医疗服务，帮助他们解决了实质性的问题。同时，扩大了民盟的影响力，为树立民盟的形象起到了非常好的宣传作用。（张宏艳）

盟省委召开2019年省“两会”媒体见面会

1月22日，盟省委召开2019年省“两会”媒体见面会。盟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副主委邓文基、汪华侨，秘书长朱虹，副秘书长欧贻宏以及机关各部门负责人出席会议。盟省委社会与法制委员会副主任梁玉霞，文化、盟史与参政党理论研究委员会副主任张彦斌，妇女委员会副主任陆立鹤，教育委员会委员曾洁等专家作为课题负责人出席会议并介绍有关提案。人民政协报、团结报、南方日报、广东广播电视台、南方网、广州日报等13家新闻媒体应邀出席会议。会议由朱虹主持。

邓文基首先代表盟省委感谢各新闻媒体长期以来对民盟工作的大力支持。他说，新闻媒体的辛勤工作和多方位、高质量的宣传报道，为大众了解和关注广东民盟的工作提供了窗口和渠道，

使广东民盟的社会影响力不断扩大，有力促进了广东民盟社会形象的日益提升。随后，他介绍了2018年盟省委的参政议政工作，通报了提交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的发言和提案的主要情况。

程昆介绍了《进一步加强基础和应用基础研究，提升我省知识创新水平》的提案背景；汪华侨就盟省委提交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的大会发言《关于建立粤港澳大湾区传染性疾病预防体系的建议》作了介绍，并现场回答了媒体提问；梁玉霞与大家交流了《关于全面提升我省乡村治理法治化水平的建议》内容；张彦斌围绕《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加快推进粤北生态特别保护区建设》的提案作了说明。

参会的盟省委领导、课题负责人及各位专家接受了媒体采访。（盟粤宣）

汪华侨在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作大会发言

1月27日上午，在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汪华侨代表民盟广东省委作题为《关于建立粤港澳大湾区传染性疾病预防体系的建议》的登台发言。发言指出：

粤港澳大湾区地处亚热带，是由11个城市组成的城市群，常住人口已超过6900万，且流动人口数量巨大，随着“一带一路”、大湾区建设的深入发展，大湾区与内地其他地区以及粤港澳乃至全世界之间往来越来越频繁，防范传染性疾病的威胁是大湾区必须共同面对的公共卫生问题。如何完善和创新合作机制，建立传染病防控一体化体系，为大湾区民众健康保驾护航，共同把大湾区打造成宜居宜业宜游的优质生活圈，是亟待研究解决的问题。

民盟广东省委认为，当前大湾区在传染病防控一体化建设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包括三个方面：一是大湾区尚无区域性传染病研究中心。大湾区目前尚无独立建制的传染病区域性研究中心，不利于统一开展区域内常见传染性疾病预防或者潜在传染风险疾病研究。二是大湾区未建立传染病实时监测平台，信息互通链条过长、信息内容标准不统一。以深港为例，深圳市疾控中心信息与数据需发函通过省疾控中心中转，到达香港特别行政区食物及卫生局下属卫生署，继而中转至香港卫生防护中心，链条过于冗长。三是疫苗研发能力不足，缺乏精准的疫苗防护和持续的疫苗供应。此外，受违法生产疫苗事件影响，多种疫苗出现短缺，为疾病防控带来挑战。

对此，我们提出四点建议：一是要对标国际湾区，建立区域性传染病医疗研究中心。打破体制机制桎梏，整合医疗资源，以医防融合为抓手，粤港澳三地联合建立大湾区传染病医疗研究中心。该中心可采用扁平化集约性的管理模式以减少行

政链条，统一调动大湾区疾病防控资源，共同编制传染病实验室检测技术指南，标准化检测技术规程，合作建立P4实验室，将其打造为大湾区传染病一体化防控体系的研究和管理平台；在人事制度方面，人员配备可采用固定工作人员与柔性引才专家库相结合的方式，有效实现医疗人才的流通。二是要建设大湾区传染病实时监测平台。以建立某几种重点防治传染病联防联控体系为契机，以点带面，统一标准，建立粤港澳三地共同参与的一体化传染病实时监测平台。同时，通过全球招标，积极推动建立共享型智慧健康服务平台，结合广东省逐步推进的居民电子健康码建设工作，探索推动大湾区健康信息编码标准化，实现医疗健康数据实时上传，从而实现传染病防控信息的实时监控，同一平台发布传染病疫情及监控数据。此外，将病毒研究尤其是烈性病毒研究与监测手段建立起实时联系，以实现早期快速诊断跟踪。三是要深化合作联系及反馈机制。扩展“粤港澳防治传染病联席会议”的规模，在现有合作框架下，邀请大湾区各成员城市列席参与，鼓励各成员城市加强相互交流、细化合作。加强新发再发传染病防控，在信息通报、病例转运、隔离与救治、人员追踪、实验室检测、感染控制、新技术研究以及生物制品研发等领域开展更加紧密的交流与合作。四是要支持大湾区生物制品产业发展。加快推进刚成立的“粤港澳疫苗产业基地”建设，引入民营资本大力发展生物制品产业，构建大湾区集监测、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化的技术平台，有针对性地研发疫苗和药物。在此基础上，以大湾区为依托，以港澳为窗口，将系列产品出口海外，推进生物制品行业国际化，进一步提升大湾区参与全球公共卫生治理的影响力。

（盟粤宣）

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首设“委员通道” 张志兵、丁邦晗委员亮相接受采访

1月26日，广东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开幕，为更好的展现委员履职风采，展现广东省政协工作亮点，大会对标全国两会日程安排方面的做法，首次举办“委员通道”。

民盟广东省副主委、广东省政协常委张志兵，盟员广东省政协委员、广东省中医院急诊科主任丁邦晗在“委员通道”接受采访。

在1月26日的首场“委员通道”中，张志兵第一个发言。他在发言中表示：“目前已有七个省区确定为国家级全域旅游创建示范区。粤港澳大湾区不是单一的行政区域，但作为改革创新的前沿阵地，应当对标国家全域旅游建设标准，创建粤港澳大湾区全域旅游示范区，把大湾区好的旅游景点串联起来。”在3分多钟发言时间里，张志兵直奔主题，一口气给出了五条建议：机制一体化创新、资源一体化整合、产业一体化融合、服务一体化聚合、监管一体化联动。张志兵建议，建立粤港澳大湾区旅游大数据共享中心，统一发布公共资讯，实行景区在线购票与客流预警，建立旅游应急指挥平台；粤港澳三地可联合探索成立旅游综合监管中心，建立旅游综合行政执法联动机制；创新监管新模式，实现旅游监管交叉互动，实现旅游监管全域覆盖。

丁邦晗在1月27日举行的第二场“委员通道”中第三个发言。他发言的主题是《建议在全省主要公共场所配置AED，提升急救成功率》。丁邦晗介绍，中国每年有55万人因心脏骤停而猝死，救治成功率不足3%，高质量的心肺复苏和第一时间电除颤是救治成功的关键。在去年的政协会议上，丁邦晗提案建议在广东省中小学开设急救培训课，以提升院前急救的公众参与率。丁邦晗介绍，AED是医院内和医院外心脏骤停急救中不可或缺的设备，可以由非专业人员使用，操作简单，安全性好。但当前，我省公共场所AED的配置率极低，大大影响了心脏骤停患者的救治成功率。他建议，在机场、火车站、体育馆、图书馆、酒店、大型购物场所、老人院等地固定配置AED，在重要会议、重要体育活动现场机动配置AED。丁邦晗还在现场展示了一台AED设备。“AED自带语音提示，使用简单，人人都可以学得会，但还是需要进行必要的科普，让大家不惧怕使用这种急救设备。让更多的人人在急救时想到使用AED。请大家记住我的建议：在广东省人流密集的公共场所科学配置救命神器AED，让更多的心脏骤停患者能‘起死回生’。”发言结束前，他又强调了一次自己的观点。（盟粤宣）

【南方日报】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举行记者会 邓文基就粤港澳大湾区发展建言献策

28日下午，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举行记者会，委员们就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促进乡村振兴发展等话题回答记者提问。

据悉，为更好展现委员履职风采、展现广东省政协工作亮点，今年大会对标全国政协会议日程安排，第一次设立了记者会。

在记者会现场，不少委员发言都有关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内容，涉及青年创新创业、教育、交通等领域，提了很多“接地气”的建议。

省政协委员、民盟广东省委会副主委、华南理工大学物理与光电学院教授邓文基提出由粤港

澳三地政府在深圳河套地区共同创设“湾区科技大学”的建议。他认为，“湾区科技大学”应对标世界一流大学，采取全新的联合办学模式，立足于应用基础研究，服务大湾区科技产业发展。此外，应建立大湾区高等教育合作框架协议，推动多渠道合作，聘请港澳高水平教授来粤授课；吸引国内外一流大学来大湾区建设国际化、创新型、高水平特色学院或分校。

来源：《南方日报》2019年1月29日A12版（原标题：《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举行记者会，八位委员就粤港澳大湾区发展、乡村振兴等建言献策》）

【南方都市报】民盟广东省委建议 加快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

在“举全省之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发展背景下，大湾区建设也成为广东省“两会”的热点话题之一。据南都记者不完全统计，近日广东民进、致公、民盟、九三、民建、民革等多个民主党派提交的近140份提案中，超20个与大湾区建设有关。提案围绕大湾区的科技创新和产业合作与空间发展需求、推动城市群与资源协同发展、人才支撑与智力支撑，以及世界级机场群建设等多方面问题建言献策。

加快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是大湾区建设的核心目标之一，民盟广东省委提交的《关于加快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建议》提出，三地已成立粤港澳高校联盟，并积极推进

合作办学，但尚未有专门的高等教育框架协议和对接机制，合作力度有限、协同发展仍不足。

该提案建议，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需要争取广东先行先试的权利和政策支持，推动人才、资金、物资、信息等资源要素在大湾区内便捷流动，提升大湾区科技创新效率。其一便是探索更具引才力度的“粤港澳大湾区绿卡”制度，发挥港澳制度优势吸引全球高端科创人才落户大湾区。同时还建议，创办“湾区科技大学”，以高教协同发展助推大湾区科技创新。

来源：《南方都市报》2019年1月26日AA01版（原标题：《广东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今日开幕 民主党派超20提案建言大湾区》）

【广州日报】民盟广东省委建议进一步发挥退休人才作用

今日，广东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开幕。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目标任务得以被明确：到2020年，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基本形成。2019年是实现目标的关键一年。记者通过梳理广东省多个民主党派拟向大会提交的建议，发现其中不少聚焦乡村振兴，从人才、教育、规划、产业等多维度为乡村振兴战略出谋划策。

民盟广东省委：进一步发挥退休人才作用

据统计，截至2018年11月，广东省已纳入养老保险的离退休人员约为612万人。

民盟广东省委认为，这批退休人员是一笔宝贵财富，他们中的很多人都参与过上山下乡，有特定的乡村情结，也向往田园养老的模式。但是

这些退休人才服务乡村振兴受到了一些阻碍，主要体现在因为没有专门机构或社团的号召、组织、引领或协调，退休人才“报国无门”；更多的退休人才也无从得知乡村发展对人才的具体需求，难以实现供给和需求的有效匹配等。

民盟广东省委对此建议，把退休人才服务乡村工作纳入全省乡村振兴发展战略规划中，明确牵头部门，研究出台广东省《退休人才服务乡村振兴工作指引》等政策文件，对退休人才服务乡村工作的管理部门、职责分工、组织实施、经费保障、权益维护等各方面给予明确规定，引导、规范全省退休人才服务乡村振兴的工作。

来源：《广州日报》2019年1月26日A2版
(原标题：《民主党派提案聚焦乡村振兴》)



【南方都市报】民盟广东省委建议： 给男性放育儿假 提升父亲育儿参与率

聚焦托幼，如何破解入托难？民盟广东省委的提案《关于做好0-3岁婴幼儿托育服务的建议》中提出了一条“有趣”的建议，建议发挥家庭中父亲的作用，研究把男性列为育儿假政策的对象，建议对0-3岁子女父母每年各设立1-2周育儿假日，提升父亲育儿参与率，优化家庭育儿性别分工，完善家庭育儿模式。

针对这一建议，公众到底如何看待呢？南都于28日上午发起“热点站站队”讨论，发布仅8小时，4000多人参与。4221人认为此建议可行！仅371人认为不可行。也就是说，有92%的参与者认为该建议可行。

该提案执笔人、民盟中央社会委员会委员、民盟广东省联络委员会副主任、广州大学徐朝晖博士接受南都记者采访时说，提出父亲享受育儿假的初衷，一是体现国家对小家的照顾关怀；二是通过父亲照顾宝宝，可使男女共享体验照顾宝宝的欢乐和辛苦，促进家庭和谐；三是父亲享受假期福利可提高家庭对再生育的思考。“我觉得制定相关政策是有可行性的，因为当前非常重视民生问题，父亲放假照顾宝宝对婴儿、家庭和社会都有益处”。

来源：《南方都市报》2019年1月29日AA14版
(原标题：《超7成受访者“非常需要”托育机构》)

【信息时报】民盟广东省委建议粤港澳合作创办“湾区科技大学”

粤港澳大湾区现有40余家国家重点实验室和多个大科学装置，但在源头创新能力上与旧金山湾区有差距，科技创新质量和效率有待提高。民盟广东省委员会拟提交《关于加快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建议》，建议创办“湾区科技大学”等。

民盟广东省委员会称，加快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是大湾区建设的核心目标之一，近年来，在三地政府和社会各方面积极推动下，粤港澳科技创新合作不断深化，取得了可喜进展。然而，大湾区在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上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例如，缺乏专门机构统筹协调科技创新。此外，人才、资金、物资、信息等创新要素流通渠道不畅。

民盟广东省委员会认为，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关键是要突破创新要素集聚和流动的体制机制的制约，最大限度地发挥粤港澳三地创新发展的协同效应，优化跨区域合作创新发展模式，构建起规则相互衔接、要素自由流动、平台合作共享、资源优势互补的国际化、开放型区域创新体系。在具体建议上，提请由国家科技部牵头粤港澳三地政府及有关部门成立大湾区科技创新协调发展委员会，并邀请高校、科研院所、咨询机构等专家参与，通过定期联席会议制度，研究和协调大湾区科技发展战略及规划，制定对接规则，破解制度障碍。同时，创新体制机制，促进创新要素在大湾区高效流通，推动人才、资金、物资、信息等资源要素在大湾区内便捷流动。

(黄艳)

来源：《信息时报》2019年1月29日A4版



【新快报】民盟广东省委提案：建议建设会展智能制造升级示范基地

民盟广东省委向广东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提交了多个关于粤港澳大湾区发展的提案，其中一份集体提案聚焦粤港澳大湾区会展智能制造业的发展。提案建议，针对会展制造业生产和发展难题，加快整合资源，建设“粤港澳大湾区会展智能制造升级示范基地”（以下简称“创新升级示范基地”），由省发改委统筹领导，统一规划。

在建设规模上，建议基地占地约2000亩，争取引进企业的总产值超过珠三角地区会展制造业产

值一半以上，配套建设相关的生产与生活设施；在选址上，建议在制造业产业链较为完善的东莞市，利用其处于深港、广州之间的地缘优势，直接服务，同时辐射大湾区，服务“一带一路”。

建议借鉴其他产业在基地建设上的成功经验，创新“创新升级示范基地”的运行机制与管理体制，实现基地企业的规模化和集约化生产经营，发挥规模经济优势，推动大湾区会展业升级走在全国前列。

来源：《新快报》2019年1月26日04版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加快推进粤北生态特别保护区建设

民盟广东省委

案由：

中共广东省委提出要以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为重点，加快推动广东区域协调发展。其中，“一区”是指把粤北山区建设成为生态发展区，以生态优先和绿色发展为引领，在高水平保护中实现高质量发展。建设粤北生态特别保护区（下简称“保护区”）是这一工作的重要内容，是广东加快生态文明建设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的重大举措。自2017年9月中共广东省委原则通过《建设粤北生态特别保护区工作方案》以来，省、市层面已成立了保护区领导小组并开展工作。但总体来看，保护区建设工作仍面临以下突出困难和问题：

1、顶层设计有待完善，有关政策尚不明确

《粤北生态特别保护区范围划定及建设实施方案》、《粤北生态特别保护区总体规划》等文件尚未正式出台，顶层设计不完善。根据有关文件精神，保护区要对标国家公园建设，但我省尚未列入国家公园试点地区，涉及保护区的相关配套政策和细则尚未明确，市县镇很难开展好相关工作。

2、生态保护与产业发展的矛盾突出

一方面受当地人才资金短缺、生态补偿标准低等因素影响，韶关、清远两市生态优势未能充分发挥，绿色发展模式尚待培育。另一方面受生态特别保护区产业准入限制，地方经济发展受影响。如区域范围内的工矿水电、旅游开发项目可能被限制规模或强制退出，已规划的工程建设如韶关的南岭——南水与大峡谷——罗坑片区之间的生态廊道等将受到严重制约。

3、干部群众有顾虑，搬迁难度大

一是因担心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受影响，部分地方干部存在等候、观望思想，部分保护区内群众担心将来就业门路窄、子女就学难、公共服务不足，对未来感到迷茫；二是居住在核心保育区范围内的原住民的移民搬迁存在资金缺口大、涉及广、责任重等问题。

建议：

1、完善顶层设计，加强组织领导

一是做好顶层设计，提供制度保障。尽快出台《粤北生态特别保护区范围划定及建设实施方案》《粤北生态特别保护区总体规划》；对标国家公园建设，出台相关配套政策；积极加强和完善保护区相关的地方立法工作，把保护区建设纳入法治轨道。

二是专设管理机构，加强组织领导。建议省成立“粤北生态特别保护区管理委员会”，整合林业、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部门的生态保护管理职责，统一指导、协调、管理有关保护区建设工作。

2、支持当地发挥生态优势，实现绿色发展

一是健全生态保护优先的绩效考核评价机制，实行按功能定位的分类考核。对保护区内的地方政府重点考核生态保护方面指标，逐步取消或减少地区生产总值、财政收入和城镇化率等指标的考核。

二是加大省财政对保护区的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力度。建议按照生态价值贡献率原则，调整生态县转移支付和生态补偿基础部分的系数，即大幅调高保护的国土面积的系数，适当降低人口的系数。

（下转第17页）

推进校企精准对接 精准育人 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

民盟广东省委

案由：

职业教育承担着为地方经济培养高素质技能人才的重任。我省已建成全国规模最大的职业教育体系，为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输送了大批高素质人才，但随着我省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劳动力供求不匹配的结构性矛盾日益凸显，人才培养与产业实际需求间存在明显落差。因此，推进校企精准对接和精准育人，对新形势下我省全面提高职业教育质量、优化人才培养结构、助推广东由制造业大省向制造业强省转变具有重要意义。当前，我省在推进校企精准对接、精准育人仍面临以下困难和问题：

1、校企合作指导和监管机制不健全，未能精准对接产业需求

我省相继出台了《广东省职业教育条例》、《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实施意见》等文件法规，推动校企深度融合方面取得新进展。但省、市级层面仍没有独立的专门机构对合作的层次、内容、成果进行指导和监管，缺乏产教融合信息共享平台和质量评估机制，导致校企合作多为点对点，合作方式和内容单一，深度和广度不够，校企供求信息不对称，合作纠纷时有发生。此外，职业院校专业和课程设置与产业需求结合不紧密，未能实现精准对接。

2、政策体系不完善，企业对接意愿不强

当前政策在宏观层面提倡多，具体落实层面推进少，缺乏可量化、可操作、有约束力、职责明确的配套实施细则，企业普遍认为校企合作付出与回报不成正比。一是校企共建共享生产性实训基地，所需成本分摊、所得利润分配无章可循；二是学生毕业后如未到企业就职，企业投入无法得到补偿；

三是出于对学生安全管理上的担忧和顾虑，企业大多提供边缘岗位。企业深层次合作积极性不高，亟待政府给与政策激励和引导。

3、师资队伍偏弱，教师参与企业实践未落到实处

尽管国家、省相继出台了《职业学校教师企业实践规定》，但专业教师缺乏企业实践经验，课堂教学脱离企业实际现象依然存在。究其原因，一是职业院校招聘、录用教师的自主权不足，大量掌握专业技术的人员因学历、年龄等限制被排除在外，适应职业教育特点的教师招聘和职称评聘制度尚未形成；二是现有绩效工资制度并未将参与企业实践纳入教师考核范围或权重很小，也影响其积极性与主动性。

4、办学能力不强，影响校企合作效果和人才培养质量

我省职业学校基础能力仍然较为薄弱，相当数量职业学校的师资、图书、校舍、设备等关键指标生均值低于国家最低标准或建议标准，导致办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不高，难以与企业开展有效合作。全省办学条件全部达到教育部标准的中职学校不足50%，部分欠发达地区中职学校办学条件落后，离“在校生1200人”以上红线差距较大。高职院校实训室建设滞后于专业发展，部分院校缺乏课程体系建设方案、课程标准和学生毕业标准，课堂教学仍以传统的教师讲授为主，忽视职业岗位能力培养。

建议：

1、完善深化产教融合的相关机制，打造对接平台

(下转第25页)

关于全面提升我省乡村治理法治化水平的建议

民盟广东省委

案由：

区域发展不平衡是我省长期以来的老大难问题，贯彻落实习总书记视察广东提出的“提高发展平衡性和协调性”的工作要求，必须加快推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共十九大报告关于乡村振兴战略提出的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的乡村治理体系中，法治是基础和核心。要改变我省城乡融合发展滞后、乡村治理能力薄弱的现状，就必须全面提升乡村治理法治化水平，推进广东在营造共建共治共享乡村社会治理格局上走在全国前列。当前，我省乡村治理中因法治化水平不足而引发的问题有：

1、法律制度不完善，难以保障村委会有效发挥作用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广东省村民委员会选举办法》等相关制度在具体实践中暴露出一些问题：对村民会议行使罢免权的有关程序规定不够完善，且罢免的条件过于苛刻，难以执行；民主监督机制不够健全，对贿选、破坏选举如何处罚也没有具体规定，村民民主决策和议事程序不规范，村务监督委员会未能充分发挥监督作用。

2、村干部选举、履职中存在诸多违法违规问题

一是村干部选举中的拉票贿选、宗族派系干预现象屡禁不止，严重损害了乡村基层民主选举的公正和效能。二是村干部存在贪污、侵占挪用集体资金、挥霍公款、截留政府补贴资金物资、贱卖廉租集体物业和土地等损公肥私、滥用职权、贪腐受贿的情况。三是个别地方甚至出现村干部黑恶化，演变成林霸、水霸、沙霸、路霸，以及村干部与黑社会勾结实施违法建设、把持城中村改造等现象。

3、乡村基本利益关系缺乏规制，导致纠纷多

发、高发

一是土地承包经营权、林权等权属关系及经营，或存在四至不清、权属不明等历史遗留问题，或存在土地、林权的出租、转包引发的合同纠纷问题，或存在村干部暗箱操作发包土地、山林，村民私自出售、出租土地等违法、违规问题。二是征地拆迁与补偿利益不平衡引发诸多矛盾，如征地补偿标准过低、强制拆迁，或集体土地补偿分配不合理等。三是村集体经济经营管理中存在台账不完善、账目不公开、村集体经济收益分配不当等问题。四是村公共资源在早年承包没有收回，导致公共利益明显受损。这些利益关系引发的矛盾纠纷，严重影响了乡村的和谐稳定 and 经济发展。

建议：

法治是国家和社会治理的基本手段，是从顶层设计到社会资源权益配置到纠纷解决的系统工程。因此，要提升我省乡村治理能力，必须由内而外全面推进我省乡村治理的法治化。

1、完善法律法规

根据2018年12月29日修订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精神，进一步完善《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广东省村民委员会选举办法》。一是要健全民主监督机制，完善村“两委”干部的质询和罢免机制，放宽启动质询和罢免的条件限制，将村务监督委员会、村民会议和一定数量的村民联名同时列为质询和罢免程序的发起主体。二是要加大对贿选、破坏选举等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对存在相关行为的被选举人除宣布当选无效外，还应限制其再次参选的权利，并积极向中央建议，将此类行为纳入《刑法》“破坏选举罪”中予以规制。三是应对

村民会议行使十项职权时的民主决策和议事程序予以补充完善。

2、依法规范乡村干部的选举及履职，改进乡村自治结构

一是要加强党对乡村自治的全面领导，优选行政村党支部，制定村党支部书记职责和负面清单，坚决防止党组织虚弱化边缘化，防止乡村基层被宗族、黑恶、邪教等势力所占据；二是要加大对村“两委”干部的监督考核力度，充分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的作用，实行目标责任制考核管理和民主评议制度，将评议结果与工资补贴挂钩；三是要规范村“两委”关系，明确其职责权限，健全以村党支部为核心，村民委员会、村务监督委员会、集体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广泛参与的“一核多元”村级治理架构。四是严厉打击农村黑恶势力，惩治黄赌毒拐等违法犯罪活动，为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3、依法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体制

一是建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制度，探索符合我省实际的农村集体所有制经济的有效组织形式、经营方式和发展路径，在现有的《广东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规定》基础上，制定出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条例》，引导有条件的村（组）建立规范的农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或股份经济合作社；二是引导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立足自身资产、资源、区位和其它条件，积极探索资产租赁型经济、资源整合型经济、稳健投资型经济、区位特色型经济、服务创收型经济等多种模式；三是推广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的“三变”改革模式，促进集体经济良性运转、集体资产保值增值；四是加强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的“三资”管理，加快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平台建设，推动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

（上接第14页）三是设立省级保护区绿色发展基金，加大产业扶持力度。支持保护区所在韶关、清远两市发展旅游服务、大数据、商贸物流、医药健康、现代特色农业等绿色产业。

四是建立和完善特许经营机制。对不在核心保育区，生态破坏不大，属于地方经济支柱和财税收入主要来源的产业，不能“一刀切”全盘退出。五是全面统筹，预留发展空间。按照功能定位和发展方向，实行差别化的土地利用和管理政策，科学确定各类用地规模，并给完善交通基础设施和推进全域旅游发展留出绿色通道。如正在规划建设韶连高速、始阳高速、西京古道等项目。

3、完善生态补偿机制，加大生态补偿力度

一是建立生态资源等级评估机制，完善生态保护成效与资金分配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对保护区内各类生态资源、提供的公共生态产品进行生态系统价值估算，并以此为依据建立纵向和横向生态补

偿机制。探索将保护区内全民所有的自然资源资产委托给管理机构运营管理，每年收益通过财政转移支付拨付。

二是提高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标准，由每年31元/亩提高至100元/亩；提高对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森林公园的补偿标准，并建立逐年递增机制。

三是由省财政设立“粤北生态特别保护区生态保护与修复专项基金”，加强对保护区森林生态系统的原真性、完整性保护。

四是推行碳普惠制度，优先将保护区的林业碳汇、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纳入碳排放权交易试点，并在保护区所在市县建立碳汇交易市场。

五是减少保护区所在市县相应的建设资金配套要求，对其基本公共服务建设实行兜底政策；保护区内重点扶贫县民生社会事业的县级配套资金应由上级财政全额补贴。

民盟广东省2018年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情况统计

2018年,盟省委共编写和收集社情民意信息稿件428篇(含转化参政议政成果36篇),采用信息稿182篇。有18个市委会、22个省直属基层、9个专委会向盟省委报送了信息稿件,具体情况如下:

报送单位	联合报送单位	报送数量	《广东民盟信息》采用的篇目	采用数量
广州市委员会		41	进一步优化广东省对口帮扶产业共建模式的建议	28
			关于调动社会力量共同参与广东省禁毒长效机制的建议	
			改革工程监理体制,推进安全生产的建议	
			警惕假疫苗事件被人为操纵利用带来社会不稳定	
			关于加强P2P网贷平台监管管理的几点建议	
			建议出台违规乘车遏制高铁霸位法规	
			关于地下停车场必须通信网络全覆盖的建议	
			关于建立涉性侵违法犯罪人员黑名单信息库与限制从业机制的建议	
			关于保护遭受家庭暴力儿童的具体建议	
			如何解决佛教寺院场所过度商业化的问题	
	文化、盟史与参政党理论研究委员会	12(12)	加强我国跨国企业合规化管理能力,增强国际竞争软实力*	
			加大对小区内外餐厅的厨余排放监管,有效改善小区居民的生活环境	
			充分激活风险投资助力广深科技创新走廊建设	
			改善社保机制,便利港澳台职工	
			关于构建“一带一路”商事纠纷仲裁解决机制的建议	
	生态环境委员会	10(10)	关于乡镇农村垃圾治理的建议	
			关于纠正财评结算规定的建议	
			推进我省屠宰场标准化建设,筑牢肉品安全牢固防火墙	
			关于推广联合育种技术构建种猪强省的建议	
			创新政府支持方式促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利用林地资源发展林下畜禽养殖产业带动乡村振兴的建议				
关于打造广东种业(生猪)研究共享新高地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建议				

	教育委员会	6(6)	关于粤港澳大湾区申办 2032 夏季奥林匹克运动会的建议	
			关于推进老年教育社区化的建议	
	社会与法制委员会	6(6)	中介成为微腐败“掮客”问题应予关注	
			限购政策轮番升级致二手房买卖合同纠纷增多应予关注	
	经济委员会	2(2)	关于取消缴纳高速公路“超时费”的建议	
		关于管控道路摄像头补光灯亮度的建议		
	科技委员会	4(4)		
	联络委员会	1(1)		
佛山市委员会		35	我国轨道交通须制定特大事故和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	22
			在城市公共场所配备自动体外除颤仪的建议	
			治理购票软件“花式”搭售的侵权行为	
			积极倡导 有效规范 让“指尖公益”温暖社会	
			让未成年人远离网络直播	
			关于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的几点建议	
			构筑网约车的安全营运环境	
			对进一步加强我国农药兽药管理保障食品安全的几点建议	
			我国月子中心相关监管空白, 发展亟待规范	
			对《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意见》的几点情况反映	
			迅速立法 完善机制 保障我国土壤安全	
			关于加固我国疫苗监管链条的三点建议	
			谨慎处理假疫苗事件所引发的恐慌风险	
			佛山市禅城区“党建+民生+信息化”的共享社区新模式新经验值得推广	
			关于将打击拐卖妇女儿童纳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建议	
	发展跨境电商 须杜绝邮政代购和海淘成为逃税渠道			
青年工作委员会	5(5)	建立隐形冠军研究院 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		
		长效机制立起来, “大棚房”倒下去		
		关于完善公职人员酒驾处罚措施的建议		
		老年消费维权体制机制建设, 促进老年消费市场健康发展		
		基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困难及建议		
社会与法制委员会	1(1)	关于尽快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作出立法解释的建议		
深圳市委员会		14	关于在非美术专业大学本科开设“大学美术”课	16

			程的建议		
			关于净化国内艺术品交易市场环境的建议		
			建议切实加强红树林保护的提案		
			关于出台拍卖业“营改增”补充规定，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促进拍卖业良性发展的建议		
			关于进一步落实环保法、大气法、水污染防治法要求推动重点排污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的建议		
			关于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及利用的建议		
			关于将河套地区打造成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合作新平台的建议		
			关于做实做好家庭医生服务的建议		
			以河套地区开发为引擎，全力促进港深创新及科技联动发展		
			关于推进知识产权刑事案件办案组织专业化建设的建议		
			基于高端制造业发展推进深圳全球科技产业创新中心建设的建议		
关于构建强区放权后的权力运行和监督机制的建议					
青年工作委员会	6(6)	加快我省人工智能元器件开发，抢占全球硬科技制高点			
		关于推广数字化技术抢占文化创意产业新高地的建议			
		科技委员会		1(1)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全球科技创新中心的建议
		生态环境委员会		1(1)	深汕特别合作区垃圾处理问题的建议
		联络委员会		2(2)	
经济委员会	1(1)				
韶关市委员会	18	关于进一步做好农药登记（管理），保障农药使用安全方面的建议	10		
		房地产开发项目资本金制度在一些地方未得到完全执行			
		关于中美贸易战的建议 ❖			
		关于用好中小企业风险补偿资金、补贴专项资金的建议			
		关于发挥年轻人在乡村振兴中主力军地位和作用的建议			
		侵犯公交驾驶员的状况亟需彻底整治			
		关于加强露天公共健身器材管理维护的建议			
		进一步推进我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开展的建议			
		关于纠正停发公职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补贴的建议			

			推进小额精准扶贫信贷政策落到实处的建议	
梅州市委员会		28	关于进一步规范农村住宅建设的建议	3
			关于完善农村公路交通标志标线的建议	
			建议落实区级非遗传承人补助的建议	
东莞市委员会		10	发展住房租赁市场，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建议	3
			完善基层维稳和矛盾预防化解机制建议	
			关于大力推进智慧医疗的建议	
惠州市委员会		8	关于建立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的建议	3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的建议	
			关于完善村（居）法律顾问制度的建议	
阳江市委员会		4	关于加强农村民主法治建设的建议	3
			关于遏制校园暴力和欺凌事件的建议	
			关于依法加强民间借贷领域治理的建议	
湛江市委员会		23	关于医联体之一医共体发展建设的现状与建议	2
			关于加强粤西菠萝产业发展的建议	
珠海市委员会		4	关于取消企业开办时印章刻制申请和印鉴备案管理的建议	2
			关于珠海横琴打造国际休闲旅游岛的建议	
汕头市委员会		7	关于基层司法所实行垂直管理的建议	1
江门市委员会		4	关于依托大广海湾经济区打造珠西新“深圳” 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加快建设的建议	1
中山市委员会		3	关于促进我国民间金融立法的建议	1
	教育委员会	1(1)		
肇庆市委员会		3	关于引导支持立体停车库建设缓解“城市停车难”的建议	1
潮州市委员会	联络委员会	2(2)	关于尽快完善对电动自行车规范化管理的建议	1
		1		
茂名市委员会		5		
揭阳市委员会		4		
汕尾市委员会		4		
盟省委机关 一支部		13	关于规范转载《“五一口号”的故事》一文的建议	12
			从完善体制机制入手，杜绝基层干部“二传手”现象	
			加强我国跨国企业合规化管理能力，增强国际竞争软实力*	
			“不计成本”并不能破解“中芯”之痛	
			有效破解营商环境五大难点，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	

			应对我国工业信息安全隐患问题予以重视	
			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国人民解放军军营开放工作的建议	
			关于中美贸易战的应对建议 ❖	
			我国应尽快出台《性侵未成年人犯罪特别惩治法》	
			应加大对粉丝接送机、跟机行为的整治力度	
			韶山毛主席故居驻守武警参与有偿服务现象应引起重视	
			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环保工作的建议△	
综合一总支		4	关于加强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日常监管，避免成为监管考核调节工具的建议	3
			我省国家“千人计划”专家等高层次人才信息安全亟待解决	
			妥善解决民企历史欠税问题 促进国家“六稳”的工作落实	
中医药大委员会		6	大力推动中药新药研发，加快落实药品审评审批制度改革措施	2
			关于提升全民中医药健康素养助力“健康中国2030”的建议	
河源基层委员会		4	关于机构改革中司法部门和政府法制部门职能调整的建议 ❖	1
中大南总支		2	关于对我省出租车实行专用车牌号段的建议	1
法律总支		2	关于修订或废止《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的建议	1
航海学院支部		2	关于进一步加强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干预体系建设的建议	1
华农大委员会		1	关于加快构建和完善“营改增”后地方税体系的建议	1
农科院总支		3		
暨大委员会		2		
广工大委员会		2		
广东实验中学支部		1		
经济委员会	盟省委机关一支部	3(3)	关注信息化时代下的老年人生活	9
			关于在地铁站提供公用电话服务的建议	
			尽快停止生产和销售塑料瓶装水	
	综合一总支	8(8)	自由贸易港建设应避免一哄而上	
			规范地方利用外资统计，打造更有吸引力投资环境	
			军队全面停止有偿服务工作兼顾民生的建议	
			中美贸易战下强化贸易政策公共参与的建议	

	电器院支部	1(1)	关于质量监管机制建设的几点建议	
	航海学院支部	2(2)	构建多中心引领协同模式	
	华农大委员会	3(3)		
	广技师总支	1(1)		
科技委员会	盟省委机关一支部	2(2)	机场“天价”消费现象应引起高度重视△	6
			应强化高速公路的运行动态管理△	
			机动车污染源治理应根本性改变“公路城市”模式	
	中医药大委员会	7(7)	关于我省中小学开设急救培训课的建议	
	广技师总支	2(2)	关注树木移种与养护问题、消除城市安全隐患的建议	
	综合一总支	1(1)	尽快制定全省城市老楼旧楼养护政策的建议	
	华工大委员会	4(4)		
	广外大委员会	2(2)		
社会与法制委员会	法律总支	2(2)	关于加强管理推进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的建议△	6
			关于《个人所得税法修正草案》的建议	
			关于机构改革中司法部门和政府法制部门职能调整面临问题的建议❖	
	中大南总支	4(4)	关于社会养老保险改革的紧急建议	
关于财政支持物流下乡的建议				
华农大委员会	1(1)	关于有效治理高校流动摊贩的建议		
生态环境委员会	华农大委员会	2(2)	挖掘和发扬荔枝文化，促进我省荔枝产业发展	3
			因地制宜地开展粤东西北地区农村污水处理的建议	
	农科院总支	2(2)	促进农业产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的有关建议	
妇女委员会	中大北总支	5(5)	多措并举，规范保健品市场营销	2
			有的放矢，治理微信平台传销犯罪	
华工大委员会	1(1)			
文化、盟史与参政党理论研究委员会	广外艺总支	1(1)	关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一点建议△	1
教育委员会	教研院支部	1(1)	关于我省高职院校教师赴国（境）外培训等现状的三个建议	1
联络委员会	暨大委员会	2(2)		
	广财大支部	2(2)		

	体育局支部	2(2)		
	盟省委机关一支部	2(2)		
	中大南总支	1(1)		
青年工作 委员会	华农大委员会	1(1)		
	华工大委员会	1(1)		
参政议政成果 转化		36	关于设立港澳入出内地车辆牌证许可并授权广东省集中管理的建议	36
			构建粤港澳大湾区多层次协同发展机制的建议	
			关于加强广东省动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的建议	
			加速发展工业互联网,推动“广东制造”向“广东智造”转型	
			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司法合作平台建设的建议	
			创新社区矫正制度,助力平安广东建设	
			关于加强粤东西北高校教师队伍建设的建议	
			加强我省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的建议	
			促进粤东西北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的建议	
			加快推进电子商务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的建议	
			关于保障广东省特色小镇建设健康发展的建议	
			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建设的建议	
			进一步提高广州城市机动车通行效率的建议	
			创建粤港澳大湾区国际财富管理中心的建议	
			关于广东省创新政府配置自然资源方式的建议	
			关于加快促进我省农业机械装备制造转型升级的建议	
			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诚信建设的建议	
			加强区域一体化发展,打造广东制造强省	
			推广地票制度,解决农村贫困人口的	
			构建广东新优势,建立市场化法制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以人为本,共建健康幸福大湾区			
	推进“粤港澳大湾区”战略,构建珠海国际物流产业园			
	探索建立“粤港澳大湾区申根协定”区的建议			
	关于完善法官额制的建议			
	优化我国芯片产业结构,加快实现自主“强芯”之梦			
	“一带一路”为支付产业带来的机遇与挑战			
	从统战角度谈香港中学教育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关于粤港澳大湾区大数据产业园区建设的建议			
	更新教育理念 促进残疾人教育事业发展			

			关于实施校长职级制的现实问题及对策建议	
			关于推进学校创客教育和 STEAM 教育的建议	
			倡导高企数规合一	
			关于做好0-3岁婴幼儿托育服务的建议	
			发挥退休人才作用，服务乡村振兴战略	
			关于加强限额以下财政资金采购的规范管理的建议	
			关于全面提升我省乡村治理法治化水平的建议	
参政处综合		1	关于整合组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的思考和建议	1
盟省委机关 专干		2	对海外游学市场加强规范管理的建议	1

说明：“报送数量”栏中的“（ ）”表示联合报送数量；“采用篇目”栏中的*代表信息为来自不同报送单位的作者共同报送；采用篇目”栏中的❖代表两篇（或以上）信息合并为一篇报送；“采用篇目”栏中的△代表信息为2017年报送；2018年采用的信息，空格表示有报送信息但没有被采用。

（上接第15页）一是将产教融合纳入地方政府绩效评估指标体系，对有突出表现或取得突出成果的地方政府给予专项奖励；二是由省教育厅、工信厅和人社厅牵头，成立行业、企业和院校参与的产教融合指导委员会，共同制订政、行、企、校对接制度，出台“职业教育产教融合专项规划”；三是建立产教融合共享平台，汇聚区域和行业人才供需、校企合作、项目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化等各类供需信息，实现校企合作资源有效对接；四是建立质量评估机制，评估企业参与学校育人的融合度，作为政府补贴和购买服务的依据；五是加强监管工作，出台“校企深度融合精准育人管理规程”，提高产教融合的教学质量。

2、加大校企精准对接的政策支持，提升企业积极性

一是在《广东省职业教育条例》基础上出台配套实施细则，指导地方政府落实校企精准对接政策；对现代学徒制操作细则进行规范，进一步明确政府、企业和学校的职责范畴；二是出台校企共建共享生产性实训基地成本分摊、所得利润分配等方面政策，给学校相应处置自主权，提高企业的参与回报；三

是加大企业参与培养学生的税收抵扣或减免比例，使企业依法享受更多政策支持和税收优惠；四是出台政策允许企业根据校企合作中所承担工作量，与学校一起合理分配国家投入的教育经费。

3、着重提升实践能力，打造高水平教师队伍

一是重视录用具有企业工作经验的能工巧匠，建立高素质、高技能人才直接引进制度；二是严格落实教师企业实践相关制度，将其作为岗位晋升和职称评聘的重要依据；三是给与接受教师参加实践的企业以相应优惠和补贴，为教师提供更多企业实践机会；四是出台政策鼓励有能力的职业院校教师与企业开展技术合作，加强教师和企业的粘性。

4、加大省级统筹和保障力度，提高办学水平

一是加大对达标职业院校的资金投入，全面落实公办职业院校生均综合定额拨款制度；二是整合教育资源，适当撤并办学条件、招生不达标的职业院校；三是逐步加大现代学徒制招生数量和财政补贴；四是推动省级财政继续加大职业教育专项资金转移支付力度，出台教育帮扶政策，由省里选调派出教育管理人员、业务骨干、专业带头人、优秀教师帮扶欠发达地区职业院校，不断缩小区域办学差距。

以“清福文化”为依托打造服务粤港澳大湾区旅游休闲区

1月23日至25日，民盟广东省委文化、盟史与参政党理论研究委员会与民盟清远市委组成联合调研组到清远市民政局和清远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开展“清福文化”调研。“清福文化”是“清远福地文化”的简称，清远拥有两大福地——清远飞霞山和连州抱福山，被先人列为天下七十二福地的第十九和第四十九福地，“清福文化”是清远独具特色的地域文化，象征着人与自然和谐相处，传递了一种天人合一、以文化人的文化价值。

调研组一行先后来到清远市民政局和清远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就“清福文化”形成的历史背景、文化价值和现实意义展开了深入的交流和探讨。广东省政府特聘参事、民盟广东省委文委原主任余庆安向与会人员阐述了挖掘利用“清福文化”的价值意义：一是挖掘清远地域文化内涵，将“清福文化”与清远特色的民俗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北江文化、古道文化、贬官文化等多元文化有机融合起来，有助于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为美丽乡村建设注入生机和活力；二是充

分挖掘“清福文化”，有助于推动清远地域文化与中原文化、荆楚文化、湖湘文化等其他地域文化发生横向联系，进一步提升“清福文化”品牌形象，提升清远城市影响力和知名度；三是将研究“清福文化”形成的精神产品转化成民盟参政议政成果，为党委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咨询。四是用“清福文化”的精神软实力指导清远物质生产实践，持续打造开发“清福文化”旅游资源，设计一条以“清福文化”为主线的旅游文化线路，使旅游变成一种文化体验，带动休闲、养生、旅游业发展，打造服务粤港澳大湾区旅游休闲区。

调研组一行还前往英德市连江口镇连樟村开展乡村振兴调研，实地追寻总书记的足迹。

民盟广东省委文委和民盟清远市委部分盟员拟发起成立清远市“清福文化”研究会，围绕“清福文化”进行科学的、系统的、拓展性的挖掘整理，形成有价值的研究成果，打造“清福文化”品牌，提升“清福文化”魅力，提升清远城市形象。（唐锋）

民盟揭阳市委召开2018年度总结大会

1月13日上午，民盟揭阳市委召开全市盟员大会，140多名盟员欢聚一堂，共同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总结2018年的工作，共商新一年的工作计划。中共揭阳市委统战部副部长郑名扬，民盟揭阳市委主委蔡幸生，副主委陈伟辉、柳丹虹，老同志谢昭思等出席了会议。会议由柳丹虹主持。

会上，蔡幸生组织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民盟揭阳市委2018年度工作报告。一是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凝聚盟员共识。二是围绕揭阳中心工作，积极参政履职。会议对新一年工作

作了安排。蔡幸生强调，民盟揭阳市委将继续带领全体盟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共十九大精神，充分发扬民盟爱国奋斗的优良传统和在改革开放中体现出的开拓创新精神，以建设高素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为目标，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结合中共揭阳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积极履行参政党职能，扎实推进自身建设，切实做中国共产党的“好参谋、好帮手、好同事”，为揭阳全面建设广东沿海经济带新增长极作出积极贡献。

（林煜煌）

民盟汕头市委前往永新村考察美丽乡村建设情况

1月17日，汕头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民盟汕头市委主委徐宗玲率队前往澄海区莲上镇永新村，对一段时期以来永新村的美丽乡村建设情况进行考察，盟市委还组织了书法家同行，在永新村开展送春联活动。盟市委专职副主委罗晓红，澄海区副区长、盟市委副主委王伟深，澄海区司法局局长、盟市委委员陈纯及机关专职工作人员参加了考察。

在永新学校，盟市委一行观看了具有浓厚地方特色的学生民族乐团和鳌鱼舞鼓乐队的排练。学校注重对学生开展传统文化的教育，长期坚持免费举办培训班。新建成投入使用1年的永新幼儿园，在建设过程中，汕头民盟为该园寻求了一定的资金支持。在永新文化广场，对永新村在美丽乡村建设工

作的进展以及村悠久的历史传统和浓厚革命传统教育氛围予以充分的肯定。此外，汕头民盟还组织张亮、王睦武、纪汉琛、温俊森、杜燕依、吴隼六位书法家为永新村群众挥毫献春联。

2017年汕头市实施“百村示范、千村整治”美丽乡村建设三年大行动工作方案，这是市委市政府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决策部署的重大举措。在方案中汕头民盟挂钩联系澄海区莲上镇永新村，在一年多的时间民盟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不断增进协调联系，通过多种方式参与美丽乡村共建。

(叶宁)

民盟中山市委代表赴西柏坡参加主题教育实践活动

1月8日至11日，中共中山市委统战部组织中山市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代表共30多人赴河北省石家庄市西柏坡开展了“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民盟中山市委专职副主委段亚平，副主委黄振球、汪宇燕，委员赵湘参加了活动。

追溯71年前，“五一口号”从城南庄一座不起眼的农家小院发出，迅速得到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的热烈响应，纷纷发表宣言、通电和谈话，并接受邀请奔赴解放区，与中国共产党共商建国大计，由此掀开了新中国民主政治建设和政党制度建设新的一页。站在晋察冀边区革命历

史博物馆保存的“五一口号”手稿面前，四位民盟学员抚今追昔，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有了更深刻的认识，纷纷表示要继承发扬老一辈与中国共产党风雨同舟、荣辱与共、团结合作的优良传统，结合本次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所感所获，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看望参加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的民盟、致公党、无党派人士、侨联界委员，参加联组会时所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增强政治定力，积极建言献策，广泛凝心聚力，为中山新一轮改革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赵湘)

民盟肇庆市委3件提案获肇庆市政协表彰

1月14至15日，肇庆市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隆重召开。大会对市政协2018年度的优秀提案进行了表彰。受到表彰的18件优秀提案中，民盟肇庆市委占3件，分别是集体提案《关于以乡村振兴战略为引领，全面推进肇庆市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的建议》、盟员宋玲领衔撰写的委员联名提案《关于扎实推进书法进校园，着力提升校园文化品位的建议》，以及盟员赵则海领衔撰

写的委员联名提案《关于城区部分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的建议》。其中，关于书法进校园进课堂的提案，首次以省、市政协联合督办提案的方式，持续为推动书法进校园进课堂和“我家春联我来写”大力鼓与呼，对推动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中国砚都、文明肇庆建设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果，获得了社会各界的高度肯定。

(民盟肇庆市委办公室)

民盟东莞市委开展社会服务进社区活动

1月19日，在新春佳节即将到来之际，民盟东莞市委牵头组织举行的大型综合性社会服务公益活动走进寮步镇浮竹山村。来自民盟东莞市松山湖总支、东城总支和有关部门的50多名志愿者在民盟东莞市委社会服务工作委员会主任李玫的带领下参加了活动。

本次活动紧紧围绕四大主题展开，寓教于乐的

“莞盟环保行”——为保护环境添砖；以案说法的“莞盟普法行”——为法治建设加瓦；关爱生命的“莞盟健康行”——为健康东莞加油；泼墨挥毫的“莞盟祝福行”——为新的一年祝福。活动内容丰富多彩，形式特色纷呈，志愿者们更是拿出看家本领、各显神通，众多村民闻讯赶到现场，争先恐后参与学习、咨询和分享。

(民盟东莞市委)

民盟清远市委：用好“党派直通车” 多渠道反馈社情民意

1月16日晚，民盟清远市委召开专题学习会，传达学习中共广东省委十二届六次全会精神、中共清远市委七届八次全会精神。民盟清远市委委员，盟员清远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副处级以上干部和民盟清远市委机关干部共32人参加了会议。

清远市政协副主席、民盟清远市委主委陈建华在会上作讲话。她希望民盟清远市委在参政议政中充分发挥来自不同的行业领域和不同的社会阶层，与广大群众有着最密切的接触和最广泛联系的参政党员优势，全面反映各方面群众的意见和要

求，做社情民意的真正代言人。特别是要用好“党派直通车”这个特殊渠道，多反馈社情民意，多建言献策，为清远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更多的智慧和力量。

张彦斌还通报了民盟清远市委及盟员向正在召开的清远市政协七届三次会议提交提案情况。据初步统计，民盟清远市委提交提案6件，盟员提交提案31件，共37件。提案内容涉及交通、医疗、教育、扶贫、环保、水利、实体经济、乡村振兴等诸多方面。

(唐锋)

民盟湛江市委积极履职 硕果累累

1月16日至18日，湛江市两会隆重召开。11位盟员人大代表，19位盟员政协委员积极建言，认真献策，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提出许多宝贵的意见建议。

两会期间，民盟湛江市委向政协大会提交了《关于做好乡村振兴工作的建议》等16件集体提案和《关于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的有关建议》等14件委员提案。其中，民盟湛江市委《关于促进我市热带水果产业发展的建议》《关于积极推进我市科技企业孵化器发展的建议》两件提案荣获2018年

优秀提案表彰。盟员市人大代表提交的《关于加大力度解决我市辖区学位紧缺的议案》被评为湛江市人大2018年度重点建议；委员提案《关于合理调整雷州至霞山沿海片区公路线路的建议》被评为湛江市政协2018年度重点提案。《关于加强我市红树林保护工作的建议》等6件提案入选政协大会书面发言。盟员许宇放代表民盟湛江市委作了题为《关于加大力度解决我市辖区学位紧缺的建议》大会发言。

(民盟湛江市委)

民盟韶关市委重点提案受表彰

1月19日至21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韶关市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召开，22名盟员政协委员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和高度的社会责任感，认真参加大会各项活动，履职尽责，积极参政，为推进韶关市争当北部生态发展区高质量发展排头兵积极建言献策。

盟员王焰安代表民盟韶关市委作了题为《发挥韶关优秀传统文化优势，助推韶关经济社会发展》的大会发言。发言分析了韶关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利

用的现状，提出了重塑韶关人的精神情操、提炼韶关优秀传统文化的主题概念、创建文化产业园区、引进文化创意人才、加强创意人才发展规划以及完善文化产业发展政策等几方面的对策建议。大会对2018年的提案工作进行了表彰。民盟韶关市委提交的集体提案《关于开发和保护禅宗文化资源，助推粤北地区绿色发展的建议》被评为韶关市政协2018年重点提案、优秀提案，民盟韶关市委副主委龙仕华代表民盟韶关市委上台领奖。(赵桂林)

民盟茂名市委2019年参加市“两会”议政情况综述

1月21日至24日，茂名市十二届人大五次会议、政协九届三次会议胜利召开。会议期间，民盟茂名市委凝心聚力，围绕中共茂名市委市政府工作中心，就茂名市经济发展、社会管理和市民关心的社会热点问题，积极履行参政议政职能，共向市政协提交大会发言材料1件，盟市委集体提案18件（题目附后），盟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交个人提案、建议和议案17件，内容涉及养老、扶贫、工交城建、农林水、旅游、教育、文化、卫生、环保等方面。

在市政协九届三次会议上，盟市委作了《以省运会场馆建设为契机，促进茂名高速发展》的大会发言。《关于提高我市中小学信息化教育应用水平的建议》《关于多举措扎实推进我市“双创”工作的建议》荣膺其中，受到大会的表彰嘉奖。盟市委参加两会的集体提案受到茂名市各大媒体的高度关注，分别在两会特别报道专栏进行了大篇幅的报道。盟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也表现出高度的参政议政能力和热情，在分组讨论时积极抢麦发言。

（张春青）



江门盟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两会”积极参政履职

1月15日至18日，政协江门市十三届三次会议和江门市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先后隆重召开。民盟江门市的10位盟员人大代表和17位政协委员，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和饱满的工作热情，围绕政府工作报告和当前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热点难点问题，认真参政履职，建言献策。会议期间，民盟江门市以及盟员代表、委员们共提交政协提案14份，人大建议7份。内容涉及粤港澳大湾区建

设、侨乡文化建设、乡村振兴、城市交通建设、教育卫生等，议题广泛、重点突出、内容充实、可操作性强。其中，王连坤副主委代表民盟江门市作了题为《关于尽快建立江门市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的建议》的大会发言。提案《关于加大对智能装备制造业扶持的建议》被评为江门市政协2018年度优秀提案。

（陈志锋）



民盟河源市基层委员会到翁源县考察乡村振兴与兰花产业发展

1月18日至19日，民盟河源市基层委员会副主委、东源县政协副主席刘永辉带领骨干盟员一行14人到翁源县考察乡村振兴与兰花产业发展。翁源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民盟翁源县委主委王迅东、中共翁源县委统战部副部长胡可清陪同考察。

老沈家家庭农场等地，通过实地查看、听取介绍、座谈交流的方式，详细了解翁源县现代农业发展、乡村振兴等工作的开展情况。最后，考察组一行在老沈家“盟员之家”举行了座谈会。会上，王迅东再次对考察组的到来表示欢迎，并详细介绍了民盟翁源县委的有关历史以及组织建设、参政议政、社会服务等盟务工作的开展情况。

（肖建明）

关于民主党派自身建设问题的思考与建议

王咏赋

民主党派自身建设是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重要组织保证，不断加强民主党派自身建设是现阶段多党合作制度的实际需要。

一、当前民主党派自身建设现状及存在的问题

(一) 思想建设

1、政治把握能力较弱

新一代民主党派成员大都缺少与中国共产党亲密合作的经历，对如何理解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从感性知识到接受程度上较老一代尚有一定差距，对如何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职能，缺乏应有的知识准备和操作训练。

2、加入民主党派的的目的性不明确

有的成员在加入民主党派前只是出于某种考虑，或者是因熟人介绍想多交几个朋友，或是想找个娘家、有个组织依靠，亦或是想借机提高一下自己的社会地位等。因此，参加组织活动的热情和积极性不是很高，自我修养、思想认识相对滞后，不能全面客观地看待合作共事过程中出现的许多问题。

3、加入民主党派的功利性太强

初期，这种目的表现得不是很明显，尚能积极参加组织活动，一旦目的没有达到，对组织的热情或积极性则一落千丈。个人情绪严重，对组织缺乏信心和理解，甚至不参加任何组织活动，影响较坏。

(二) 组织活动

1、重传统、轻创新

市级组织活动的开展，每年除召开一次全会总结工作或有特别的纪念活动开展外，其它活动形式基本上由各基层组织分别开展。其活动形式单一，内容单调，还是习惯于读文件、学党章、聚餐联谊等老一套，或从面上布置布置工作，没有新意。

2、重形式、轻内容

党派成员一般不主动参与设计组织生活内容，基本上处于一种被动状态。活动的开展，不能满足不同年龄和不同工作背景下的成员过组织生活，没有吸引力。

3、重动机、轻效果

有些基层组织开展活动喜欢做表面文章，活动的开展只是给上级组织看，或是为了写总结有内容，没有实际意义。活动出席率不高，有的即使参加了活动，也没有热情。

(三) 履行职责

1、调研机制不顺

目前，民主党派调研，信息的收集来自民间的多，出自官方的少。民间的信息固然可信，但是往往带有片面性和局限性，根据这些资料提出的建议往往不能与政府的实际工作相结合，意义不是很大。尽管民主党派市级组织内部都建立了调研机制，但在外部的实施过程中，调研难度比较大。如果到区县或相关单位调研，不是党派主委带队调研，单凭机关的同志或成员带队前往相关单位或部门调查，一般不被接待，或应付式接待，很难得到第一手资料，而民主党派主委都是兼职领导，不可能每个课题都亲自挂帅，这无疑给调研工作带来一

定难度。实践中，我们往往是采用党内专家根据工作实际了解情况，在本学科或本职工作领域获取的信息进行调研、提出建议的做法。这样做的弊病是有的时候会造成“本单位的职工通过民主党派给本单位提意见”的情况出现，往往对成员的本职工作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2、参政议政队伍不力

人才是民主党派参政议政的生命力。当前，有影响、有威望的同志，其个人或单位活动太多，顾之不及，而一般成员又缺乏培养，没有经验，很多情况下找不出合适人选。

3、参政议政主动性不强

有组织、有计划地开展调研活动的时间不多，在参政议政过程中的积极性没有发挥出来。能提交意见建议的，大多局限于本党派内的代表、委员。而很多代表、委员也只在每年的两会期间，或在上级组织的多次催促下，为完成任务，临时抱佛脚，没有经过深入调研，赶写意见或建议，潦草几句，内容空泛，缺乏干货。而有些意见和建议又是大家都已很明了的内容，或者是政府已经着手落实的事情，缺乏创新，没有参考价值。

4、参政议政能力不足

随着参政工作量逐步加大，许多同志身兼数职，社会事务较多，减少了深入专题调查的机会，掌握基层第一手材料不足。在参政活动中，许多同志难免说老话、旧话，停留在以往的阶段上。新一批参政议政人员中，有的则表现出思路不宽、局限性大的弱点；本部门本系统的情况反映多，带有宏观指导意义的意见少。这种情况与当前参政议政的要求极不相适应。

（四）组织发展

1、唯学历

对如何发展高层次成员思路不是很广，对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局限于有限的范围内，有的党派在发展成员时，仅考虑到以发展了多少个博士、教授来衡量党派组织发展工作好坏的标准。没有考虑到

其发展成员的行政事务和参政议政能力。

2、发展程序不到位

有的基层组织在发展成员时，在征求被发展对象单位党组织意见方面做得很欠缺，有的怕得不到中共党组织同意，或图简捷，往往是先斩后奏，无视组织发展程序，为以后开展组织工作带来极大不便。

二、阻碍民主党派自身建设的制约因素

（一）现实因素

一是由于民主党派的工作任务、目标及工作好坏与民主党派成员本职工作和待遇没有多少联系，市级组织对基层组织的领导不是“刚性”的，不具备行政命令效应，基本上是做人的工作，有时是靠机关工作人员的人格魅力来感染他人。也就是说，民主党派市级组织对基层组织及其成员的约束绝没有共产党对基层组织及其成员那样规范有力。二是成员构成呈多元化，都分布在各个领域，各个行业，组织管理难度大。基层组织成员各自的工作都十分繁忙，都是业余“革命家”，又相对分散，加上基层组织没有专职人员、专用经费和固定的办公场所，工作开展起来困难较大。

（二）社会因素

由于中共各级组织和不同地区对统战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同，对各级民主党派组织的发展、成长和履行职责的实效性、积极性有一定的影响。例如，一般县级、市级、省级、中央对统战工作是逐级重视，东部比西部重视，经济发达地区比落后地区重视。有些中共党组织，在具体工作中往往把握不住“度”，要么放手不管，要么事无巨细，包办一切，把政治领导和组织领导混为一谈，不利于发挥民主党派市级组织的主动性和创造性。

（三）内部因素

一是民主党派市级组织的整体素质还不够高，综合型的代表性人士不多，具有复合型参政议政能力的人更少，加上政治安排和实职安排的余地小，部分成员淡薄政治、强调个人利益，长期不参加活

动，领导班子特别是基层领导班子成员因为都是兼职领导，对党派的工作难以投入更多的时间和精力，使基层组织很难充分发挥作用。二是民主党派组织内部缺少培养锻炼的有效手段、缺少独立平台，导致一些以前一直从事教学、科研技术性工作的成员被选配到相应的领导岗位后，由于缺乏行政工作的实际经验，被选拔到新岗位上后感到非常不适应，工作压力大，难以胜任新的工作岗位，作用发挥不明显。三是消极地看待民主党派自身价值，依然认为不像一个参政党，在当今社会格局中没有多大的作为、只是“摆设”、“低人一等”的错误观念将长期存在。

三、加强民主党派自身建设工作的几点建议

(一) 加强领导班子建设，进一步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

1、加强理论学习，率先垂范做好参政议政工作

首先要提高自身政治素质，要学好《宪法》、各党派《章程》、《意见》等有关文件，深刻领会民主党派的职责和义务。其次要带领民主党派各基层组织领导班子，率先垂范做好参政议政工作。

2、充分认识自己的职责和义务，与执政党成为真正的诤友

作为一个政党，它自身的职责和义务是什么？这是必须清楚的。一个政党的领导班子，简单说就是一个智囊团，智囊团组织的好坏，直接关系到一把手的社会地位和影响。要从履行参政党这个高度来认识领导班子的建设，民主党派的领导班子不是一个自然科学的学术团体，而是一个研究社会发展的组织机构，所以领导班子的成员素质就不是从事专业技术为主的人才，而是具有社会责任参政能力的人才，才进入领导班子中，只有这样才能发挥参政党的作用，成为执政党的诤友。

3、争取中共党委的支持和帮助，创造履职条件

带领民主党派各基层组织领导班子，积极争取中共党政相关单位或部门与民主党派密切联系沟

通、互相配合支持的工作机制，为民主党派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职能创造更好的条件。坚持经常性走访中共党委的主要领导和统战部，寻求中共党委支持和帮助，加强各基层组织的代表人士队伍建设，举荐更多的民主党派成员担任各级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领导职务和特约人员。

4、以身作则，树立党派形象

作为一个参政党，必须做到以身作则，才能履行好基本职能。否则，就没有资格去监督别人。进入社会要严格要求自己，做事要融入社会，做人要分清社会，参政要了解社会，不能混入社会，这不但是一个领导成员应具备的条件，并且是党派成员必须共同遵守的一个原则。特别在大庭广众之下，言谈举止都要谨慎，有些语言只能写在文章里在小范围内进行讨论或在会上发表不同政见。如征集意见、协商会、提案、议案、学术讨论等场合，个人观点都可以谈，但在其它社会场合就必须以一个参政党的身份严格要求自己。建议把加强自身修养，以身作则，作为民主党派领导班子建设的一个重要内容来抓。民主党派的形象必须树在行为准则上。

5、自觉维护制度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要带领各基层组织领导班子，切实建立一套科学完整、系统规范、操作有效的制度，自觉遵守和执行制度，自觉维护制度的权威性和严肃性，切实保障制度的有效执行。要认真贯彻落实各项工作制度，加强对领导班子成员遵守《章程》和多党合作政治准则情况、贯彻执行组织决议、决定和工作部署情况、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和各项制度情况、在政治安排和干部推荐中遵守制度和程序情况。

(二) 提高认识，进一步完善民主党派开展调研工作的外部环境

1、建立信息获取机制

建议建立健全市政府同各民主党派的联系制度，各委、办、局的相关资料可以对民主党派适当公开，民主党派也可以通过适当的途径获取相关的

资料信息。这也是贯彻全国统战工作会议关于“扩大民主党派知情权”的体现。同时市政府各部门也可以出题，供各民主党派进行选题调研。这种联系制度不光只是下下文件，走走形式，要真正落到实处，或明确与各民主党派市委联系的单位。尽管有的市级组织已经建立对口联系单位，但也有相当一部分地区没有建立。

2、建立舆论宣传机制

要加大对民主党派调研过程和成果的宣传力度。对于民主党派的宣传不能仅停留在每年“两会”期间的党派提案上。要持续不断地宣传党派的调研和参政议政活动。要宣传党派调研的优秀成果和根据调研成果形成的党派提案及其办理情况。这不仅是在宣传民主党派，更是在宣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要站在政治的高度看待这个问题。

(三) 加强思想建设，进一步带动成员的能力建设

1、加强成员的政党意识教育

通过教育，不断深化广大成员对民主党派性质、地位、作用和使命的认识，为正确履行参政职能提供保证。

2、开展民主党派的理论研究

民主党派的理论研究，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参政党实践发展的必然要求，是一个政党在政治上成熟的标志，也是统一战线工作深入、层次提高的体现。民主党派在参政议政、自身建设等方面有许多丰富的实践经验需要总结，而做好这些工作，需要全体成员的努力。

3、寓思想教育于活动之中

坚持多元化的活动形式，在实践中提高自身素质，寓教于学、寓教于会、寓教于动、寓教于行、

寓教于情。活动形式要多、内容要新、效果要好。基层活动要尽量使成员乐于参与、便于参与，有渗透力、凝聚力，要为他们营造良好的精神氛围，以形式多样的活动促进成员思想进步，使他们的心灵得到净化和升华，为党派成员“四种能力”的提高提供坚实的政治思想基础。

(四) 加大培养力度，进一步做好后备干部队伍建设

一是对一些熟悉基层工作，德才兼备的年轻同志，要以发展的眼光，适度放开，敞开大门；二是依托统战部门，加大推荐符合条件的同志到政府部门挂职，或对口交流担任实职，或到各级社会主义学院学习、进修等，多种渠道培养党外干部；三是依托人大、政协的力量，尽可能多安排作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党派后备干部参加人大、政协组织的调研、考察活动，为他们的成长提供锻炼的平台；四是鼓励后备干部自主开展参政议政工作。对推荐担任人大代表的成员可以探索建立述职制度，推动后备干部的健康成长与参政议政能力和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五) 以高标准严要求，进一步做好组织发展工作

一是认真贯彻执行《各民主党派中央关于加强自身建设若干问题座谈会纪要》和《民主党派组织发展实施细则》精神，坚持以协商好的对象和范围为主，保持各党派的传统、优势和特色；二是利用一段时间着眼于巩固和提高成员的参政议政和政治理论水平素质，注意将组织发展与培养后备干部结合起来，即在发展社员时就要考虑到后备干部队伍建设问题，带着这个问题去物色发展对象，并尽量用足考察期。同时，规范组织发展程序、审批程序，协商程序。

人民政协制度的法治化研究

李广辉

一、人民政协制度存在的宪政基础

(一) 政治基础

早在1945年，毛泽东在同黄炎培谈话时就曾指出：“只有让人民来监督政府，政府才不敢松懈。只有人人起来负责，才不会人亡政息。”开放初期邓小平指出：“没有民主就没有社会主义，就没有社会主义的现代化。”2000年，中央明确提出了“共产党领导，多党派合作，共产党执政，多党派参政”是我国社会主义政党制度的显著特征，并进一步指出“这是我国政党制度的优势，也是与其他国家一党制和多党制的本质区别”。江泽民也曾指出：“人民通过选举、投票行使权利与人民内部各方面在选举、投票之前进行充分协商，尽可能就共同性问题取得一致意见，是我国社会主义民主的两种重要形式。”“两种形式比一种形式好，更能真实地体现社会主义社会里人民当家做主的权利”。1989年，中央发布（1989）14号《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简称《意见》）。《意见》是人民政协制度在政治上得以确立的一个重要依据，它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我国一项基本政治制度”，人民政协“是我国爱国统一战线组织，也是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的一种重要组织形式”，“应当成为各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界代表人物团结合作、参政议政的重要场所”，“要对国家大政方针、地方重要事务、政策法规的贯彻、群众生活和统一战线中的重大问题，加强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等方面作出了规定。中央1989〔14〕号文件的颁布实施具有里程碑意义。

1992年，十四大把完善中共领导的多党合作

和政治协商制度，作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重要内容。1993年把中共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载入《宪法》，明确为我国基本政治制度。1997年十五大把坚持和完善中共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提高到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的高度，列入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纲领，作为民主政治建设和政治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加以强调。2002年胡锦涛着眼于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构建和谐社会，积极推进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建设，作出了进一步加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建设的重大决策。

2005年，中央发布（2005）5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建设的意见》。该《意见》在中共1989〔14〕号文件基础上，进一步明确指出确立和实行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中国社会历史发展的必然选择，人民政协要围绕团结与民主两大主题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事实说明，从战争年代到建国初期，从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到小康社会建设，共产党历来都重视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并长期坚持和不断加强完善这一制度。这就为政协在政治上的“合法性”提供了十分坚实和可靠的政治基础。

另一方面，在政治生活中已形成与政协制度有关的大量宪法、法律性惯例。如全国政协会议与全国人大会议“两会”同期举行；国家在外交上由全国政协与外国议会的上院对应；政治上人民政协与中共党委、政府、人大并称“四大班子”；人民政协机关干部配备严格执行相应国家机关领导人级别

制度；人民政协机关工作人员享受公务员工资、福利待遇，机关办公经费纳入国家预算开支；有关国家重大问题决策往往先由人民政协以及各民主党派讨论、协商，再由有关国家机关决定或通过；对政协委员的检查、视察有关单位负有接待、接受的义务等等。这些条件也构成了人民政协制度法制化的一个客观政治基础。

（二）法理基础

人民政协现有法律依据主要是《宪法》序言中有“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有广泛代表性的统一战线组织，过去发挥了重要的历史作用，今后在国家政治生活、社会生活和对外友好活动中，在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维护国家统一和团结的斗争中，将进一步发挥它的重要作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将长期存在和发展”的描述性规定。但令人玩味的是，《宪法》中并未规定政协制度如何“进一步发挥它的重要作用”、如何“存在和发展”等问题，即关于政协制度及其运行问题。对这些问题按照法的调整对象层次来划分，确也不应由《宪法》规定，而应由相应的基本法或一般法来规定。

在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通过的其他各种法律和法律性文件中，涉及政协的却只有《国旗法》等法律中寥寥数条规定。其中，《国旗法》针对全国政协委员会作出与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中央军委、最高法院、最高检察院和外交部等机构所在地相同的“应当每日升挂国旗”的规定；对政协地方各级委员会作出与国务院各部门、地方各级人大常委会、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相同的“应当在工作日升挂国旗”的规定；对全国政协主席的逝世，作出了与国家主席、全国人大委员长、国务院总理、中央军委主席等的逝世，均“下半旗志哀”的规定。

两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和有关“办法”仅仅涉及特别行政区的全国政协委员参加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选举委员会或参加全国人大代表选举会议的资格问题，并无对人民政协制度本身规定。实践中，政协履行职能的主要依据是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的通知》，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的《全国政协办公厅关于办理政协提案的意见》。它们在法律意义上仅仅属于普通规范性文件，效力层次明显不高。

至于全国政协委员会制定发布的《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暂行规定》和《提案工作条例》等，由于政协本身法律地位尚不明晰，该《暂行规定》和《条例》虽名曰“规定”、“条例”，但并不属于法（广义）的范畴，也不具有普遍性的强制效力和约束力。政协在我国政治文明建设中的重大作用毋庸置疑。政治文明的核心是民主，而民主的真正实现，最终须靠法律制度来保障。按照《宪法》规定和中共中央有关文件精神，中共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将长期存在和发展”，也即不仅要“长期存在”，而且要“长期发展”。由此可见，政协制度已有了一定的政治基础，而在法律基础与法律保障措施方面却存在着明显的滞后性。

二、当前人民政协制度存在的主要问题

人民政协作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我国政治生活中发挥着特有作用，其与党委、人大和政府共同被列为“四大班子”。毫无疑问，政协制度在我国政治生活中还存在诸多亟待加以改革和完善的地方。

（一）政治协商尚未法治化

有些地方党委未将政治协商纳入决策程序，没有做到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重形式多，重实质少；走程序多，讲重大问题少；政协提出要求多，党委主动协商少；协商经济问题多，协商人事安排少。有些地方还存在以事后通报代替事前协商的现象。

（二）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流于空谈

监督与权力总是相伴而生的，有了权力才有所谓监督。权力又必须接受监督，权力失去监督，必然会导致专制和腐败。孟德斯鸠曾精辟地指出：“一切有权力的人都趋于滥用权力。这是一条万古不易的经验，有权力的人使用权力，一直到遇有界限的地方为止。”由于缺乏法律上刚性的有效监督

与制约,在不少地方,政协民主监督软弱无力,参政议政手段匮乏。政协民主监督与人大监督以及新闻媒体舆论监督相比,力度明显不足。委员参政缺乏有效途径,议政也往往是流于“空谈而已”,所提建议和意见得不到应有重视。提案答复不甚理想,有的应付了事,有的根本得不到答复。

(三) 政协机关自身建设有待加强

政协机关是各级政协组织及委员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的服务机构,但在一些地方尤其是基层政协,普遍存在人员编制偏少、办公经费不足、干部交流不动等问题。政协机关干部缺乏其他党政机关干部正常交流提拔的机会,有人戏称其为“出生入死”。凡此种种,不一而足,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政协职能的发挥。

(四) 政协在政治层面上的重要性与现实存在落差

有人指出,政协无权又无钱,是安排干部退休养老的地方,政协不应过多干涉党委和政府的事,否则就是“越位”和“添乱”;有人认为,党委是领导决策机关,人大是立法机关,政府是行政机关,法院检察院是司法机关,政协在中国宪政体制中似乎找不到合适的角色,因此,已无继续存在的必要性。

(五) 没有完善的实体法支撑

人民政协制度虽已入宪,但它只是为政协制度的存在和发展提供了一个基础性平台。《章程》和“暂行规定”都不是法律,不具有对政协外部各单位或个人普遍约束力。在政协职能活动的具体实施方面,长期以来无法可依,缺乏法律制度保障和相应的评价与监督,而且政协职能的履行都存在着极大的随意性,没有法律上的规定与约束。如在政治协商具体范围、内容、程序、方式,民主监督对象、方式、程序及其保障措施,参政议政权限、范围、原则、方式等等方面,都缺乏具体的、具有普遍约束力的行为规范,尤其是法律层面上具有强制性普遍约束力的可操作性规范。政协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事关国家重大问题,却长期游离于法律的“体制之外”,长期处于“无法可依”

的尴尬境地。

(六) 政协的“政治花瓶”地位并未从根本上得以改观

由于人民政协在法律层面上所处的十分尴尬的境况,在政治上与中共党委、政府、人大并称“四大班子”的人民政协在很大的程度上依然还是在扮演着政治花瓶的角色。

三、关于改善人民政协制度的设想

(一) 人民政协法治化改革的可行性

1、《宪法》已提供了立法依据。《宪法》的各项原则规定是制定其他法律、法令的基础和依据。如前述,《宪法》中序言的规定,是政协履行职能法律化的基本依据。

2、制度化建设为法律化奠定了基础。政协履行职能的制度化是通过制定一系列切实可行、相互配套的办事规则或行动准则,使人民政协履行主要职能规范化、科学化。从1978年政协组织恢复到1995年1月,全国政协颁布《政协全国委员会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规定》以及中央就认真贯彻落实《规定》专门发出通知,这更加推进了政协履行职能的规范化、制度化。另一方面,政协章程的多次修改,政协职能行使的制度体系已基本建立。此外,各级党委和政协组织结合各地实际也制定了一些关于政协履行职能的制度和规定,已形成了一系列工作制度,如会议制度、视察制度、提案制度、专门委员会活动制度、委员管理制度等。总之,政协履行职能已基本上走上了经常化、制度化轨道。制度化和法律化有着密切联系,许多法律都是将成熟的制度上升为法律。现在,政协履行制度化不仅为法律化提供了有利条件,而且勾勒出了原则框架。中央的《意见》和政协的《章程》和《规定》已就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政协的性质、作用、职能以及如何发挥职能等方面作了原则规定,从而为履行职能的法律化作了铺垫。

3、人民政协的法律定位。当前我国的政体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全国人大是国家的最高权力机关,任何组织和个人都不得与之相抗衡;另一方

面，在政治实践中，由于多方面原因，长期以来，人民代表大会最高权力机关职能还远未能得到充分发挥，选举往往流于形式，监督也缺乏应有的力度和刚性。现在急需改革的是如何进一步强化人民代表大会的职能，使其作用得以充分发挥，而不是对其“分权”，限制其职能。因此，现阶段人民政协还不宜作为立法机关和权力机关而存在。

人民政协的职能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这三大职能与共产党作为执政党、人大作为最高权力机关、政府作为行政机关相比，最显著的特点即是非强制性和非决策性。而最能体现这一特点的就是“参政议政”。“参政议政”一词体现了监督，体现了协商，也体现了建言献策。因此，政协的法律地位界定为“参政议政机关”。作为“参政议政机关”，其只有参政权、协商权、建议权、咨询权、监督权，而并没有赋予其决策权和决定权。

（二）人民政协制度法治化改革的建议

1、建议将政协地位法律化。政协法律地位载入宪法，是政协制度法治化的关键。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任何组织和个人都负有维护宪法的权威和尊严，保证宪法实施的职责。建议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国家的参政议政机关”这一界定写入宪法，可以从根本上保证人民政协的法律地位不动摇。

2、可以考虑重新制定《人民政协组织法》。建国初期制定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组织法》规定了人民政协的性质和宗旨，组织构成，参加条件和纪律，全体会议的会期、召集和职权，全国委员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产生、召集和职权，地方委员会的性质等。它明确规定，人民政协全体会议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以前，执行全国人大的职权，不仅有立法权和选举权，并有提出决议权；在全国人大召开以后则有向全国人大或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提出建议案的权力。全国委员会则可协商并提出对中央人民政府的建议案。

在全国人大成立后，政协第二届全国委员会制订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取代了原《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组织法》。之所以用“章

程”取代“组织法”，主要是因为当时认为人民政协已不再代行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政协是“以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为基础所组成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组织”，应按照一般党派和人民团体所沿用的组织规章的习惯，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组织法》改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

这种认识有待商榷。不能因为政协具有“统一战线组织”性质就将其作为团体或组织来看待，政协在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时同样被规定为“统一战线组织”。国家机关是行使国家职能的各种机关总称。人民政协是为行使国家职能而建立并长期存在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我国基本政治制度，政协的职能在国家的政治体制运行中是必不可少的。而且在实践中，政协也是作为行政机关来组织管理的“四大班子”之一。因此人民政协是国家机关，而不是组织和团体。对其立法是符合立法原则的。同时，政协《章程》从法律上讲，只对政协内部具有约束力，对外部不具有法律效力。换言之，如果一个组织或个人违反了政协章程，其不会有任何法律上的后果，这也是政协的职能在实践中得不到充分发挥的根本原因。因此应当重新制定《人民政协组织法》。

3、建议将“协商于决策之前”法律化。1995年全国政协制定的《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规定》进一步规定：“政治协商是对国家和地方的大政方针以及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中的重大问题在决策之前进行协商和就决策执行过程中的重要问题进行协商”。中央在关于要求各地贯彻执行《规定》的《通知》中也明确规定：“对国家和地方的大政方针以及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的重要问题，要在决策之前在政协进行协商。”然而在实际中，政治协商在一些地方往往流于形式，究其根本原因，同样是这些《规定》和《通知》不具法律效力，政治协商还没有真正做到法律化。政治协商是人民政协行使职能的最有效的方式之一，这一制度能否得以落实，直接影响执政党决策的科学性和我国民主政治的进程，必须将之作为政协制度法制化建设的重点来抓。当然，强调

政治协商并不等于要使协商的内容具有法律效力，不等于要决策机构必须采纳政协的意见和建议，而是要将决策机构听取政协意见和建议的程序法定化，保证决策的民主性和科学性。

2006年中央《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就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内容和形式作出了明确规定。建议应将中央文件精神纳入法律规定，坚持“三在先”的原则，即制定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规划及事关人民生活的重大问题，先协商后决策；对重要人事安排，先协商后决定；制定关系地方全局的重要政策及重要部署和法规，先协商后通过。切实做到协商在党委决定之前、人大通过之前、政府实施之前。

4、建议将民主监督的内容和程序法律化。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就其本质而言，是人民监督的重要组成部分。他不仅是人民当家作主的具体体现，也是共产党的优良传统，更是新时期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重要内容。它是一种高层次、有组织的人民监督，比一般群众监督水平更高、更有深度，作用也更大。2006年2月中央颁发的《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指出：“人民政协的民主监督是我国社会主义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基础上通过提出意见、批评、建议的方式进行的政治监督。”“对于我们党来说，更加需要接受来自各个方面的监督”。而且《意见》还就人民政协民主监督的主要内容和形式作了具体规定，现在只需将这些规定进行进一步的制度化，纳入法律规范，如在干部选拔的各种“方法”、“条例”、“纲要”中增加“民主监督和被监督的法律责任”条款，使这一监督法律化。

5、建议提案、建议案和社情民意反映答复制度法律化。政协提案是政协的参加单位和委员向政协全体会议或常务委员会提出的，经提案委员会审查立案后交付有关单位办理的书面意见和建议，是政协的参加单位和委员特有的一项民主权利。政协建议案是经政协全体会议、常委会议或主席会议审议通过，并以政协名义向同级党委、人大常委会或政府提出的建议。政协社情民意反映是政协近年

来在实践中探索，通过参加单位、政协委员收集，向党政领导机关或领导个人反映的民意。政协的提案、建议案和社情民意反映工作是政协行使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的一个重要方面，是参加政协的党派、团体和委员参政议政、献计出力的一种重要方式，也是党委、政府等承办部门了解民意，集中群众智慧，减少决策失误的重要渠道。政协的《提案工作条例》已对提案的提出、审查、处理和办理的程序有了较全面规定，全国政协对社情民意反映工作也作了一些规定。进一步健全上述制度，不要求件件都采纳，但一定要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着落，将提案、建议案和社情民意反映的答复制度纳入法律或法规，确保实效性。

6、建议将政协委员与人大代表行使职权平等性法律化。保护政协委员的民主权利是委员充分行使职权的先决条件。政协《章程》规定：“依法维护其参加单位和个人按照本章程履行职责的权利。”党的有关规定也强调要保护委员的监督权利。但在实际中，委员因行使职权而遭责难或打击报复的现象时有发生，其根本原因在于未能从法律层面保护委员的合法权利。有关法律对人大代表行使职权却有许多明确规定：“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在人民代表大会和常务委员会上的发言和表决，不受法律追究”；“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非经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许可，在大会闭会期间，非经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许可，不受逮捕或者刑事审判。如果因为是现行犯被拘留，执行拘留的公安机关应当立即向该级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者常务委员会报告”。

敬爱的周总理曾经指出，人大和政协“只有权力之分，无高低之别”。因此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在政治与法律上地位应当是平等的。而且政协是一个畅所欲言，充分发扬民主的场所，委员行使监督职责，提出意见和批评，更容易招致报复，应当更加注重对其合法权利的法律保护。因此，笔者建议修改或补充现行立法，必须赋予各级政协委员与人大代表相同的法律保护与地位，切实保障各级政协委员充分行使职权。（下转第40页）

四位盟员被任命为政府机构职能部门正职

近期，广东民盟有四位盟员被任命为政府机构职能部门正职。民盟广州市委主委江智涛被任命为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民盟湛江市委副主委颜战克被任命为湛江市司法局局长。民盟中山市委

副主委黄振球被任命为中山市政务服务数据局局长。民盟河源市基层委员会副主委刘涉被任命为河源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盟粤宣)

(上接第 39 页)

四、人民政协的未来发展——代结语

虽然人民政协走过了近 70 年的风雨历程，但其在法律意义上却长期身份不明、职责不清、缺乏保障，长期游离于法律上的边缘地带。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和法治文明，人民政协制度的法制化问题应当提上议事日程。历史终将按其自身规律来运行。人民政协发展之路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组织法》的颁布到《章程》的制定和多次修改，走过了一条极不平凡的发展道路。在经济全球化，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政治文明和法治文明国家的今天，人民政协制度重新回到法律化轨道应是顺理成章的事情。将人民政协制度纳入具体法律规范体系，把人民政协、政协委员以及八大民主党派及其成员进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的范围、原则、方式、程序、保障措施等用法律形式规定下来，是时代的呼唤和历史的必然。

人民政协制度在实践中存在诸多问题的总根源

可以说是没有较为完善的实体法律支撑。法律化无疑应当是人民政协制度向前发展的基本方向和基本要求。具有中国特色的、对实现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和建设法治国家具有十分重要意义的人民政协制度，不应只是处于政治上的红色地区、法律上的缺失地带。人民政协制度法律化的主客观条件事实上均已具备。只要将现有规定、现行做法，沿着建设法治国家和依法进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思路主线加以适度整理、规范和调整，并建立相应的法律保障制度和保障措施，那么一个完全新型的人民政协法律体系和法律运行机制就会呼之欲出、顺利诞生。在世界民主政治与依法治国史上，中国式的人民政协法律制度必将是一个独树一帜的、成功的政治和法律制度，并将对各国民主政治和法治建设产生重要影响，并做出应有贡献。

但是还是那句老话：法律不是万能的，但是离开法律是万万不能的。人民政协制度的法律化趋势和要求，不能简单地以“法律不是万能”来予以否定。

王晓华：我们都是追梦人

习近平主席在2019年新年致辞中的一句话说出了大家的心声：“我们都在奔跑，我们都是追梦人。”作为一名普通的律师，回首30年职业生涯，我不免心潮起伏，感慨万千。

兴趣是成功之母

人生中许多小事看似不起眼，细细品味才发觉它们就像铺路石，是不可或缺的路基，使得我们一步一步走得踏实，走得迅捷。记得我十岁时，村里装上了电灯。那天晚上，出于对电的好奇，我偷偷打开了插座。虽然也听说过“电老虎”的厉害，但心想只是用手指迅速扫过，应该不会有大问题。然而就在触碰的那一刻，我被电流击倒在地，立即昏厥。苏醒后，我深切感受到了电的威力，也领悟到原来很多东西是我们不懂，需要学习的。从此开始敬畏知识、敬畏科学。第二件事也很偶然，那时难得能看上一次电影，没想到电影《风暴》把我迷住了。影片中大律师施洋仗义执言、不畏强权、捍卫真理，一下子成为我的偶像，他极具感染力的演说深深打动了我，从此常常梦想成为像他那样的律师，为民请命，为国分忧。

那段曲折彷徨的人生经历

1976年，毛主席、周总理等三位党和国家领导人相继去世，泪水未干之际，种种问题摆在了我们面前：国家的前途何去何从，真理的标准到底是什么，人活着究竟有什么意义，青年应如何做出人生选择……尚未成年的我觉得一片迷茫，精神支柱近乎崩塌，律师梦也变得虚无缥缈。1979年高考，我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录取，却又与第一志愿——法学擦肩而过，服从分配到农业经济专业，眼看着与律师梦渐行渐远，处于人生低谷的我变卖了手表和几件好一点的衣物，利用假期独自跑了大半个中国，希望能在旅行中边看边想，找到答案。

这时候，祖国正在悄然变化，改革开放的春风带来了新的生机。尤其是南方沿海一带，经济建设的速度明显加快，人们的观念也在更新，新事物层出不穷。在让我耳目一新的同时，想起了一位哲人说过的话：“生活像一面镜子，你对它哭，它对你哭；你对它笑，它对你笑。”站在祖国这片希望的田野上，我突然悟出：如果自己不努力，不追寻，梦想将永远在梦中，镜子中的你永远是一脸哭相。旅行归来，我振作精神，开始追梦。

梦想岂能轻易放弃

1983年7月，我被分配到广东民族学院当教师。我利用空余时间学习法律，进而有机会可以改行做律师。在我的努力下，一年后单位送我到中央民族大学、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等院校学习法律，后来我又到武汉大学进修研究生课程。1986年我通过首届全国律师资格考试，经过两年实习，1988年，我终于拿到律师证圆了律师梦。1993年，我与另外三个朋友一起创办了广信律师事务所。2012年，合并重组为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2001年，中国即将加入世贸组织的前夕，我感到如不尽快与国际接轨，律所将难以跟上时代的发展，满足客户的需求。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当年5月，我放下手中的业务，赴英国攻读法律硕士学位。两年多时间里，我不仅获得了法律硕士学位，找寻到国际视域的法律思维，还考察了一些优秀的律师事务所，进一步提升了综合素质。

改革开放40周年，也是我执业的第30年。能一路走到今天，离不开国家在重要历史时期的抉择和跨越式发展这个大背景。广东作为改革开放的前沿，面对港澳、东南亚及更广阔的市场，法律服务产业具有巨大的需求和发展潜力。改革开放以来，社会经济和法治环境的不断优化，正是国家对每个公民实现个体价值的助力。执业以来，我成长

在广东这块具有改革创新精神的热土，得益于法律界的蓬勃发展和诸多领导恩师益友的关照，与朋友一同发展壮大广信君达律所，确实非常幸运。

可以说，我的律师梦与国家发展的每一个重要节点紧密相连。能生而逢时、把握命运、更有良师益友相伴，我始终心怀感恩，更希望能够尽己所能承担社会责任，为推动国家法治进步奉献绵薄之力。

做律师要诚实但不能“老实”

执业初期，曾有一位香港客商匆忙找到我，要对一份联营合同做见证。客商要求我尽快在见证意见书上签字盖章，但我发现参与联营的对方公司营业执照与合同不符，就拒绝了。对方公司的代表多次给我电话求情无果，见软的不行又用硬办法，当天晚上扔石头打烂了事务所的玻璃。即使如此，我坚持要看到相符的证明文件，才能够在意见书上签字。后来的事实证明了我的判断，对方公司确有诈骗嫌疑，因为我的坚持，为香港客商避免了巨额损失。香港客商大为感动，当场决定将内地的法律业务全部委托我办理。这种对律师坚守职业道德的认可，让我感到很欣慰。

还有一回，我因代理一起外汇期货纠纷赶赴外地，刚入住酒店，对方当事人隐在门后胁迫酒店服务员说是送开水骗我开了门，40多人紧随其后涌入房间，威逼我放弃案件代理，我镇定地说：“受人所托，忠人之事。律师如果这样轻易放弃，你们又如何相信法律能还你们一个公道？还是坐下来理性地解决问题吧。”话音刚落，对方厉声吼道：“看来不吃点苦头你是不会懂什么才叫公道！”说罢众人围上来对我拳打脚踢。我挣扎着，一边擦掉嘴角的血，一边坚定地说：“自古‘两国交兵，不斩来使’，我是来帮你们解决纠纷的，你们打我对解决问题没有任何帮助，我们应该共同想办法……”未待我说完，对方又开始一轮拳脚围殴，我只好边躲避边继续晓之以理、动之以情、寓之以法，终于其中一位女士先回过神来，恐怕闹出人命，劝阻道：“他说的也有道理，我们不就是为了解决问题而来的吗？这样越打会越乱！”那些人于是逐渐罢手，此案最终回到法律和理性的层面解决了问题。

30年的执业生涯，每天都有新的经历，每天都有新的故事，充实着我的生活，促使了我的坚守，这也许就是律师职业的魅力所在吧。我也因此领悟到，帮助当事人解决纠纷及提供法律服务的最终目的，是实现当事人合法权益的最大化。高度的责任心和严谨认真的工作态度是律师安身立命之本。因此，一名好的律师必须要有扎实的理论功底、高度的责任心、强者的心理素质和灵活的操作能力，用通俗的话说，就是做律师要诚实但不能“老实”。

同侪竞争，良性成长

承蒙法律界同侪的信任和包容，我有幸担任了第五、六、七届广州市律师协会副会长和2008年度执行会长，也因此有机会回报行业多年的培育和扶持。一名法律人选择走入律师行业，从青涩到成长为可以反哺后辈的执业者，离不开各级司法行政主管部门的引导和律师协会的呵护、学习培训与交流，在律协这个平台助力下，同行间能够在良好氛围中交流和分享，保持正常合作与公平竞争，于行业和社会都有所裨益。

心怀国家，服务大局

从业30年来，我带领团队办理各类诉讼与非诉讼法律业务近千宗。先后担任包括第16届亚运会组委会、广东省委警卫局、广东省公安厅、广东省税务局在内近的200家单位、公司、机构的法律顾问；经办了粤海啤酒等60多家境内外企业的股改、IPO或增发、配售、重组、并购等业务；代理各类诉讼案件数百宗；出版了《企业上市法律问题》等4本著作，发表了20多篇文章。目前，担任广东省法官检察官遴选委员会委员、广州市人民政府法律咨询专家等；曾荣获“广东省优秀律师”等荣誉称号；担任过广州亚运会火炬手。

同时，我担任了5届广东省政协委员。律师和政协委员的双重身份，意味着我有双重责任，二者是辩证统一的。法律人要始终具备“忧天下之忧”的情怀，把做好本职工作和积极参政议政有机结合，相互促进。我积极履行政协委员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共治理，承担社会责任。我担任

政协委员的21年间，共向广东省政协提交各类提案50多个，被《南方日报》称为“提案大户”。我在提案中关注民生和社会热点问题，如《关于完善广东信用法制，推动信用产业发展的建议》、《关于改善海上执法体制加强广东海洋大省建设的建议》、《关于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司法合作平台建设的建议》等提案。其中一些提案被评为优秀提案，如我执笔起草的《关于依法治省几个问题的建议》，被评为广东省政协年度及改革开放20周年优秀提案；《关于加强P2P网络借贷监管的提案》，被评为广东省政协2016年度优秀提案。

热心公益，回馈社会

除了以政协委员的身份参政议政，我与广信君达律所也努力推广法律公益服务。希望能身体力行，以专业能力承担社会责任。广信君达于2012年发起成立“责任社会 美丽中国”律师社会公益计划。截至2018年11月底，本所律师参与各类法律援助中心值班接待达300多人（次），办理相关案件300多件。150多名律师积极参与一村（社区）一法律服务项目，驻点提供法律服务的村（社区）达170多个，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等服务3000多件（次）。我们希望在未来能带动更多人加入到公益服务队伍中来。

教育是国家长久发展的重要动力，也是建设法治中国必须夯实的社会基础。对“知识改变命运”这句话我深有体会，因此，我参与推动创办了“广东公益恤孤助学促进会”，资助了一些因贫困而面临辍学的孩子，并连续10年担任该会的义务法律顾问。作为从农村走出来的学子，我对新一代渴望用知识改变命运的心情感同身受，也更希望将曾得到的助力以这种方式延续。近期，我作为校友向母校——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捐赠150万元，希望能为青年人提供更多机会，为国家培育栋梁之才贡献一份力量。之前，我还将天河区政府和广州市人民政府分别于2013和2018年奖励我作为创新创业领军人才的150万元捐给事务所，作为律所文化建设、文体发展基金的一部分。

法治进步，律师有责

律师作为法律职业共同体的一员，对推进法治进步起着重要作用。律师是司法公正的重要参与者；律师是司法公正的重要监督者；律师是司法公正的积极拥护者。在我的执业生涯中，不仅通过一桩又一桩个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实现个案公正以促进司法公正、法治进步；而且以政协委员的身份，通过履行参政议政职能，积极撰写提案推进司法公正、法治进步。20年间，我提交的50多件提案中，政法类提案近半数。如《关于制定〈广东省律师执业保障条例〉的建议》《关于加快解决律师查询人口信息难问题的建议》《关于提请全省各级法院严格执行最高法院规定停止对出庭律师强制安检的建议》《关于构建和谐社

结语

40年，在历史长河中只是瞬间，但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进程，却发生了震惊世界、感天动地的巨变，这是国家之大幸，期间也见证了无数个体实现生命价值的艰辛探索。我作为其中一员，选择将大半人生倾注于法律信仰，把有限的智慧和力量用于推进法治中国的建设，终身不悔！

30年前初入律师行业的情景恍如昨日，我时刻告诫自己应谦卑而感恩，继续坚守律师行业，甘为孺子牛，与更多年轻律师们共同追梦，无惧风雨，携手前行。我始终坚信：律师兴则法治兴，法治兴则国家兴。而国家兴旺我兴旺、人民幸福我幸福，不正是每一个追梦人的终极目标吗？

（转载自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微信公众号）

风雨同舟驶向共和

迟云平

一艘远航的巨轮，
从浩瀚的历史长河深处驶来，
经年累月的风吹雨打，
锈蚀了锚索，
斑驳了船身，
船舷和甲板上还留有洞穿的弹痕……

在日寇的铁蹄声里，
在亡国灭种的生死关头，
不愿做奴隶的全体国人，
奔走呼号，忧心如焚；
团结抗战，救亡图存。
用这燎原的星星之火，
送光明与那暗夜沉沉。

同室操戈的鲜血，
不仅染红了皖南，
还有陪都知识人的眼。
他们行动起来，
用同盟的旗帜，
号召所有的民主政团，
乘风破浪，
掀起阵阵民主之澜。

远在陕北的共产党人，
发出热情的礼赞，
讴歌民主运动的生力军，
从此登上中国的政治讲坛。
不避艰险，北上延安，
窑洞答问，力促和谈。
鲜英特老，毁家纾难，
毛公访贤，三顾特园。
调停内战，代管党产，
肝胆相照，佳话频传。

从旧政协的并肩作战，
到伪国大的敌汽同仇；
从沧白堂事件，
到较场口血案；
从昆明致公党的最后一次讲演，
到南京下关火车站的和平请愿；
为了战后和平建国，
第三方面与中共，
站在了一边，
直至最终放弃了“中间路线”。

被宣布为“非法组织”、被迫“自动解散”，
成了奋起反抗的导火索；
香港三中全会恢复总部，
成为重大转折；
与中共和各民主党派，
开始携手合作；
“五五通电”响应“五一口号”，
北上协商建国。
民盟民建民进民联民促民革，
农工党致公党救国会台盟九三学社，
无党派青年团与中共一起，
党派界别一十四个，
隆重热烈召开了新政协。

共同纲领临时宪法，
国都纪年国旗国歌。
人民民主统一战线，
中央政府民主联合。
红旗五星一大四小，
众星拱极最大一颗。
爱国民主和平团结，
风雨同舟驶向共和。
……

以再造的姿态提升珠三角城市影响力

路骏峰

城市影响力是一个常讲常新的话题，每年都有这样那样的榜单，为城市排序，也为以城市载体的各类资源支招指路。在网络上，在各大论坛里，各个城市的粉丝也为自家的排名和别人的言语，争得面红耳赤，文字互动中火药味十足。政界和理论界对城市影响力的重要性早已有定论。民间的态度，现在看来，也日益捍卫了城市影响力的崇高价值。

无论是从理论视角还是实践视角，城市影响力都是一种至关重要的资源，是城市治理者干事创业的基本追求。特别是在全球资源要素加快流动的今天，增强影响力是城市发展的重要导向。

如果把城市具备的所有要素都看成资源，那么城市影响力就是影响资源走向和流动速度的资源，是“资源之王”。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不断推进的今天，珠三角城市需要站在推进新时代改革开放再出发、从里到外再造一个新城市的高度，正在深入谋划和推动城市影响力再提升。

经济实力决定影响力。珠三角城市需要顺应城市结构、产业结构、人口结构持续快速变化的态势，在《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的引领下进行新思考、推动新优化、实施新布局，积极谋划落实生产空间、生活空间、生态空间全面再造。建设新空间，填入新内涵，在空间不断拓展和优化的同时，还需要及时填充新产业新项目内涵。珠三角城市需要进一步发挥产业如“原始森林”般齐全、制造品质较高的优势，进一步打破制造强、科创弱的“坡脚”格局，积极推动平台建设和项目引进，深化金融科技产业跨界融合，促进产业品质和经济体量再提升，在世界面前秀一秀结实强劲的产业肌肉。颜值决定影响力。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良好的生态就是新时代最佳的城市名片。秩序决定影响力。珠三角城市需要以更系统的谋划部署、更坚定的意志决心推进

基层治理，坚决遏制基层特别是农村社区还存在的种种乱象，把广阔的土地、安宁的生活还给投资者和广大群众，让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创新的实践具有更大的说服力。服务也决定影响力。人才、技术、项目、资本青睐的是服务的高地，因为服务的高地必然对应的是一个成本的洼地。珠三角城市需要在已有的行政服务改革基础上，进一步提升面向基层的集成化和精准化水平，让高效、便捷、综合的服务触手可及。

推进城市再造，提升城市影响力，佛山市南海区再次先行一步，可为示范。以敢为人先、先行先试闻名四海的佛山市南海区，似乎天生就是一个不缺少影响力的地方。无论是引领珠江文明的西樵山文化，还是近代民族工业的肇端，无论是变法图强的思想理论，还是率先搞活变富农村的实践，许多年来，南海都以敢为天下先的气魄吸引世人的关注。近年来，南海城市影响力更是大幅跃升。跨国企业巨头纷纷登陆南海，一大批新产业、新项目落地，以佛山先进制造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为代表的重大科创平台启动建设，对接广州的诸多交通枢纽加快推进。这样的台阶上得并不容易。因为近年来的南海，经济体量、人口总量超过全国绝大部分地级市，管理难度更是令来南海参观学习的省外同级地区咂舌。但是，南海以自我革命的勇气推进区域从内到外再造，城市品质和城市容貌焕然一新。尤其值得称道的是，2018年安全生产事故零伤亡。这一项成绩，对一个传统产业仍占较大比例的工业大区，实在是难能可贵。

珠三角城市土地资源紧张，人口多，这样的资源禀赋决定了必须走一条决心更大、更彻底、更长远城市发展路径，也就是要以再造的思路和方法提升城市影响力，促进城市在粤港澳大湾区竞合中集聚更多优质资源。

民盟广东省委2019年1-2月大事记

(2019.1.1——2019.2.28)

1月4日，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率领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到深圳参观“大潮起珠江——广东改革开放40周年展览”。

1月5日，中共广东省委在广州召开情况通报会，向省各民主党派、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民族宗教界人士代表通报中共广东省委十二届六次全会有关情况。中共广东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傅华出席并讲话。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民盟广东省委主委王学成，副主委程昆、王雪华、邓文基、张志兵，秘书长朱虹参加会议。

1月7日，民盟广东省委机关召开会议，学习宣传贯彻中共广东省委十二届六次全会精神，传达学习贯彻中共广东省委党外人士情况通报会会议精神。盟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秘书长朱虹、副秘书长欧貽宏，机关各部门负责人和全体干部职工参加了学习。

1月14日，民盟广东省委直属基层工作委员会召开全体会议，通报2018年工作情况和研究2019年工作计划。盟省委副主委汪华侨出席会议。

1月14日，中共广东省委统战部召开各民主党派省委会组织处负责人座谈会。民盟广东省委组织处处长孙建通参加会议。

1月15日，广东统一战线新春慰问活动在广州举行，中共广东省委常委叶贞琴出席活动并讲话。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邓文基、秘书长朱虹，盟省委原主委韩大建，原副主委詹伯慧、孙稚雏、杨橹、彭洁开、王则楚、罗远芳、施平等老同志出席了活动。

1月15日，民盟珠江电影集团有限公司支部召开换届选举大会，梁雄升当选为主委，邱小敏为副主委。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出席会议。

1月17日至20日，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副主委汪华侨率队到茂名开展组织建设和社会服务活动。17日，程昆与中共茂名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黄玉华就民盟茂名市委组织建设工作进行了深入的沟通交流。18日，程昆听取了民盟茂名市委副主委王国林（主管全面工作）对茂名民盟近期工作的汇报。程昆、汪华侨一行在民盟茂名市委副主委张立斌的陪同下，实地调研了茂名“盟员之家”的建设情况。19日，民盟广东省委、民盟中山大学北校区总支、民盟茂名市委联合开展医疗能力提升工程活动和义诊活动。

1月17日，中共广东省委统战部召开各民主党派省委会宣传处负责人座谈会。民盟广东省委宣传处负责人郑江林参加会议。

1月22日，民盟广东省委召开2019年省两会媒体见面会。盟省委副主委程昆、邓文基、汪华侨，秘书长朱虹出席会议。邓文基向媒体介绍2018年盟省委参政议政工作并通报提交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的发言和提案的主要情况。部分课题负责人出席会议并介绍有关提案。人民政协报、团结报、南方日报、广东广播电视台、南方网、广州日报等13家新闻媒体应邀出席会议。

1月22日，民盟广东省委召开机关处级领导干部述职和评议会议。机关全体干部参加会议。

1月23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召开座谈会，听取省各民主党派、工商联负责人及无党派人士代表对全省法院工作的意见建议。广东高院院长龚稼立出席会议并作讲话。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张志兵代表盟省委出席会议并发言。

1月23日，中共广东省委统战部召开各民主党派省委会参政议政处、社会服务处负责人座谈会。

民盟广东省委参政议政工作处处长李敬东、社会服务处处长林春鹏参加会议。

1月23日至24日，在新春佳节即将到来之际，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带队，先后看望慰问盟省委原主委韩大建，盟中央原副主席谢颂凯夫人范世彦，盟省委原副主委陈仲言、詹伯慧、孙稚雏、杨楠、彭洁开、罗远芳等老同志，向他们致以节日问候和新春祝福。

1月25日，中共广东省委在广州召开民主协商会，就拟向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推荐的有关候选人选，向省各民主党派、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代表人士通报情况、听取意见、酝酿协商。中共广东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傅华主持会议。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民盟广东省委主委王学成，副主委卢传坚参加会议。

1月26日至29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广东省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在广州召开。民盟广东省委向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共提交发言6篇、提案20件。盟省委提交的集体提案《关于加快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系列提案》《关于推进我省智慧健康养老服务系列提案》以及盟员省政协委员丁邦晗提交的个人提案《关于将“急救课程”列为广东省中小学校的必修课》被评为2018年度省政协优秀提案。盟省委副主委程昆、王雪华、邓文基、张志兵、汪华侨，秘书长朱虹及其他盟员省政协委员参加了会议。

广东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首次举办“委员通道”。在26日的首场“委员通道”中，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广东省政协委员张志兵第一个发言，张志兵关注粤港澳大湾区全域旅游相关话题，并给出了五条建议：机制一体化创新、资源一体化整合、产业一体化融合、服务一体化聚合、监管一体化联动。在27日第二场“委员通道”中，盟员广东省政协委员、广东省中医院急诊科主任丁邦晗第三个发言，发言主题为《建议在全省主要公共场所配置AED，提升急救成功率》。

1月26日晚，民盟广东省委十五届十一次主委会议在广州召开。主委王学成，副主委程昆、李丽

娟、邓文基、张志兵、汪华侨参加会议，秘书长朱虹列席会议。

1月26日晚，民盟广东省委召开2019年省两会盟员座谈会。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民盟广东省委主委王学成出席会议并讲话。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程昆、李丽娟、邓文基、张志兵、汪华侨，秘书长朱虹及其他参加省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和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的盟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盟省委副秘书长、各部门负责人等近50人出席会议。会上，程昆通报了盟省委2018年各项工作情况以及2019年提交省政协发言和提案的情况。

1月27日，在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汪华侨代表盟省委作题为《关于建立粤港澳大湾区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的建议》的登台发言。盟员省政协委员叶农作题为《关于弘扬岭南文化，构建人文湾区的建议》的大会登台发言。

1月28日，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举行记者会。省政协常委、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华南理工大学物理与光电学院教授邓文基接受采访，就粤港澳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提出多项建议。

1月28日至31日，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广州召开。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民盟广东省委主委王学成，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李丽娟及其他盟员省人大代表参加会议。28日上午，出席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的盟员省政协委员列席开幕大会。

1月30日，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秘书长朱虹在广州出席省政协、省各民主党派、省工商联2019年春节联欢会。

2月1日，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民盟广东省委主委王学成在广州出席中共广东省委省委、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省政协举办的广东省春节团拜会。

2月20日，中共广东省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黄宁生走访慰问民盟广东省委机关。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民盟广东省委主委王学成陪同并介绍有关情况。中共广东省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郭汉毅，

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秘书长朱虹陪同走访。

2月21日，民盟广东省委对口清远市清新区开展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座谈会在清远市清新区举行。盟省委专职副主委、对口清远市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程昆率专家组一行出席了座谈会。与会人员围绕清新区开展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进行了深入的交流和探讨。座谈会结束后，盟省委对口清远脱贫攻坚民主监督专家组成员、联络工作站成员召开了会议，围绕工作机制和具体内容进行了协商和交流。

2月22日，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秘书长朱虹在广州参加省审计厅召开的省级部门单位2018年度预算执行审计进点会。

2月23日，民盟深圳市委六届五次盟员大会在深圳召开，会议总结2018年工作并部署2019年各项盟务工作。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深圳市委主委，深圳市委副书记吴以环，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中共深圳市委统战部副部长唐向群等出席会议。

2月24日，民盟广东省委助力清新区乡村振兴活动启动仪式暨医疗专家义诊活动在清新区浸潭镇卫生院举行。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副主委汪华侨，清远市政协副主席、民盟清远市委主委陈建华，中共清远市委统战部副部长梁思，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常委、统战部部长欧建宽等出席启动仪式。汪华侨在启动仪式上宣布民盟广东省委助力清新区乡村振兴活动正式启动。中山大学丘小汕、程木华、刘云江、余深平、李文胜，广州中医药大学冼建春、韦品清、甄宏鹏等专家参加了启动仪式

和义诊活动。

2月25日，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设新型智库的重要批示精神，省政府决定新（续）聘任一批省政府参事、省政府文史研究馆馆员。经省政府批准，盟员邓飞其、毛桂平被聘任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参事，聘期5年。省长马兴瑞为新聘续聘参事、馆员颁发聘书。中共省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黄宁生宣读有关聘任通知。

2月27日上午，中共广东省委在广州召开全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工作会议。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参加会议。

2月27日下午，民盟广东省委组织全体机关干部集中学习贯彻全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工作会议精神。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主持学习，并传达了中共广东省委书记李希在全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内容。

2月28日至3月3日，受中共瑞金市委统战部、瑞金市知联会邀请，民盟广东省委专职副主委程昆一行专家来到红色故都瑞金开展“联情共进，携手追梦”系列活动，进一步提升瑞金市干部和医疗工作人员整体素质。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汪华侨，赣州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民盟赣州市委主委欧阳世麟，副主委刘南海，中共瑞金市委副书记潘金城，瑞金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知联会会长李光，瑞金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谢江溪以及来自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法学院、旅游学院、中山大学附一和二院、中山大学眼科中心、广东省中医院、暨南大学华侨医院、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赣南医学院一附院十余名盟员和盟外专家参加了此次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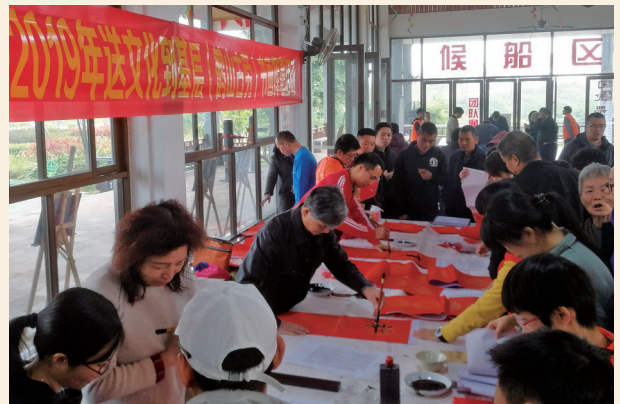
▲1月20日，由民盟广州中医药大学基层委员会与学校党委统战部联合组成的慰问组，在民盟广东省委副主委、广州中医药大学基层委员会主委卢传坚的带领下，看望了10名80岁以上老盟员。



▲1月17日，汕头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民盟汕头市委主委徐宗玲率队前往澄海区莲上镇永新村，对永新村的美丽乡村建设情况进行考察。



▲1月20日，民盟惠州市委召开2018年总结大会暨新春座谈会。惠州市政协副主席、民盟惠州市委主委黄晓霞全面总结了民盟惠州市委过去一年的工作。



▲1月25日，民盟江门市委送文化到基层书画挥毫活动在古劳水乡游客中心举行，书画家现场即席挥春，献上新春祝福。



▲1月19日，民盟东莞市委牵头组织举行的大型综合性社会服务公益活动走进寮步镇浮竹山村。来自民盟东莞市松山湖总支、东城总支和有关部门的50多名志愿者参加了活动。



▲1月3日，民盟广东省第二师范学院总支举行离退休盟员新春茶话会。民盟广东省委组织处处长孙建通，学校党委统战部部长黄朝文，总支主委陈彩燕以及全体总支盟员出席了茶话会。

